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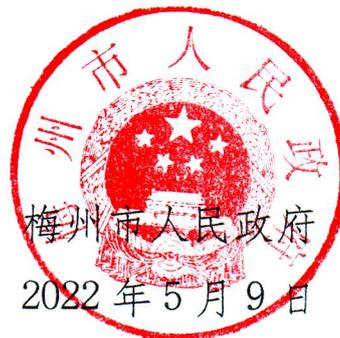
梅州市人民政府

梅市府函〔2022〕86号

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文化广电 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和中央、省属驻梅各单位：

现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反映。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发展 “十四五”规划

2022年5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总结回顾.....	2
第一节 发展成就.....	2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2
第三节 发展环境.....	14
第四节 总结展望.....	15
第二章 战略目标.....	1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6
第二节 发展战略.....	17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8
第三章 主要任务.....	25
第一节 调整供给结构，建设文旅强市.....	25
第二节 推进人文滋养，升华世界客都.....	40
第三节 实践主客共享，打造品质城市.....	54
第四节 深化改革创新，建设制度高地.....	65
第四章 实施保障.....	69
第一节 健全统筹协调.....	69
第二节 加强政策支持.....	70
第三节 加强用地供给.....	71
第四节 加强人才建设.....	71

第五节 加大资金投入.....	72
第六节 强化保护发展.....	73
附录1 梅州市“十四五”文化广电旅游重点项目库.....	74
附录2 县（市、区）发展指引.....	86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我省奋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梅州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推动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因此,“十四五”时期将面临一系列新特征新要求,梅州必须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为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梅州在发展理念上需要兼顾经济发展与社会效益、需求侧管理与供给侧改革、强化优势与补足短板、特色发展与全域示范,为打开梅州建设文旅一线城市新局面指明方向。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依据中央省、市关于文化广电旅游事业、产业发展的部署要求,立足北部生态发展区定位,抢抓“双区”建设、“双城”联动、进一步推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等重大机遇,主动参与、对接、支持、服务“两个合作区”建设,并结合梅州市实际进行制定,系统总结“十三五”时期发展成就,深入剖析“十三五”时期发展问题,在2035年建成“世界客家文化名城”“世界旅游目的地名城”远景目标引领下,明确“以要素转化延伸产业链条,以人文滋养指导城市发展,以科技要素驱动品牌创新,以存量更新激发发展活力”的

目标路径，打破文化、广电、旅游部门边界，在产业结构调整、人文环境营造、公共服务建设、体制机制改革方面全方位融合发展，努力将梅州建设成为文旅一线城市，打造“东亚文化之都”，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级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打造广东省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擦亮梅州世界客都品牌，奋力开创全市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本规划是进入新发展阶段引领梅州开启文旅一线城市建设新征程，推动文化、广电、旅游事业、产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对梅州市未来五年文旅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第一章 总结回顾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文化、广电、旅游融合发展的开局阶段，梅州市开展了丰富的探索，文化、广电、旅游的受重视程度、建设速度、发展势头空前，初步形成文旅融合、城乡一体、主客共享的文化、广电、旅游发展新格局，多项指标位居全省前列，形成多项具有原创性、突破性的改革创新实践经验，文旅大市基本面初步形成。

一、文旅大市基本面形成

“十三五”时期，梅州市在文旅品牌创建、新兴业态引进、人居环境营造上全面发力，从“十二五”时期的文旅明星城市逐步向文旅大市转变，确立文旅大市基本面。

（一）提升文旅地位，主要指标居粤东西北第一。

“十三五”期间，梅州市基本确立文化和旅游业为战略支柱型产业。旅游产业主要指标连续五年位居粤东西北地区首位，全市接待旅游总人数由2016年的3573万人次，增长至2019年的4990万人次，年均增长11.8%；旅游总收入由2016年377亿元，增长至2019年的550亿元，年均增长13.4%，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2020年因受疫情影响，全市接待旅游总人数1264万人次，旅游总收入107亿元。）全市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从2016年22.79亿元，增长至2019年的28.70亿元。文化和旅游业已经成为梅州市产业转型升级、扩大内需和经济结构化的重要依托力量，对城市综合发展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以创建为抓手，高端文旅品牌位居粤东西北领先地位。

“十三五”期间，“世界客都·长寿梅州”城市文旅品牌开始打响。获评中国地级市第二个“世界长寿之都”；大埔县、蕉岭县获评“世界长寿乡”；创建海内外23个旅游推广中心，成为全国“一带一路”旅游推广十强城市，文旅品牌的美誉度、影响力不断提升。此外，梅州市在城市节事、行业展会和区域协作方面深化品牌效应。举办林风眠诞辰120周年纪念活动，林风眠纪念馆落成开放，举办卡拉比·丘数学大会，丘成桐国际会议中心建成开放；高标准承办“中国旅游日”广东主会场活动、客家文博会、客家文化（非遗）艺术周、花灯文化旅游节等重大文旅主题活动；主动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闽粤赣十三市、“一带一路”城市旅游联盟文化旅游深度合作，打造互联互通、错位

发展、合作共赢的协同发展新格局。

普及性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品牌创建工作，全面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梅县区获评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大埔县、丰顺县、平远县、蕉岭县顺利通过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

高等级文旅企业品牌不断涌现，产品供给提质增量。新增国家3A以上旅游景区15家，共39家，3A级以上旅游景区总数列全省第2；星级饭店26家（5星级2家），星级民宿12家；客天下入选广东省旅游度假区名单；3个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新增旅行社19家。高等级景区和高等级酒店数量居粤东西北地区首位。

（三）引进新兴力量，多项文旅新兴业态探索引领全省。

“十三五”期间，梅州产业招商精准发力，引进科技旅游、民宿度假、夜间旅游、体育旅游等新兴业态，大项目加速落地。引进外部资本和专业机构，推出夜间旅游项目，招商棕榈股份、翼天文旅打造时光梅州和客都人家项目，补足梅州在夜游文化商业街区及夜间旅游演艺项目的空白；科技赋能文旅发展，催生五华足球科技馆、丘成桐国际会议中心、客都人家等一批科技含量高的新兴景点；客都人家、五华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等一批投资大、辐射带动力强的高端文旅项目加快落地。

民宿度假发展模式引领全省。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实施民宿业管理政策，出台《梅州市民宿（客栈）等级评定与划分》标准，培育良好民宿生态；以精品酒店的方式推动城市酒店建设，涌现鸿儒文化酒店、钧质楼、新飞腾等一批文化内涵丰富、服务品质

精致的精品酒店；小微型精品民宿崭露头角，涌现一批如三舍民宿、花间慢民宿、钧质楼民宿、醉美书院民宿等高品质民宿，助力乡村振兴。

体育旅游成为梅州文旅新名片。围绕世界球王李惠堂品牌发展体育运动旅游，开建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富力足球学校，孵化体育训练集聚产业；体育康复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发展，延伸体育旅游产业链条；梅州马拉松、自行车、足球、户外运动等赛事运动常态化。

以乡贤资源为纽带，吸引各类国际高端要素进入梅州，并形成产业孵化。依托林风眠故居修缮工程、林风眠诞辰120周年纪念活动，促进中国美术学院等美术艺术资源进入梅州，参与“一城两坊”城市重点空间美学营造；借助国际著名数学家丘成桐院士影响力，建成丘成桐国际会议中心，举办具有世界级影响的学术论坛，谋划建设数学小镇，推动数学科学在蕉岭生根；与微生物专家吴清平院士合作举办“世界长寿乡生物与大健康”高峰论坛，与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副教授罗德胤团队合作举办“中国乡村复兴论坛”等高端学术会议，提升专业领域影响力。

（四）贯彻文旅思维，城乡人居环境品质全面提升。

“十三五”期间，梅州市运用文旅思维，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营造“处处皆风景”的城市面貌。在人居环境整治上，以“公园城市”理念高水平建设嘉应新区，打造美丽梅州的窗口和样板区；持续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城乡环境大提升行动、“最靓屋夸”评选等活动，激发全民参与积极性；深入推进“厕

所革命”，推出“客都驿站”智慧公厕，创新公共厕所管理运营模式。以文旅思维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建成一批生态环境优美、乡村文化鲜明、旅游服务质量较好的特色村，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为文化和旅游业发展提供良好基础。

二、城市人文环境战略性提升

城市人文环境成为新一轮城市竞争、居民幸福指数提升的重要领域，梅州市在“十三五”时期初步形成以高颜值城乡风貌、高质量遗产活化、高水准文艺创作为核心的“人文滋养城市”发展路径。

（一）开启人文滋养城市新探索。

“十三五”期间，梅州市开始探索以城市美学提升文化引领力的发展路径，以林风眠诞辰120周年纪念活动为契机，开展林风眠故居修缮、林风眠艺术公园、阁公岭村和沿线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提升城乡整体风貌；与中国美术学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在实施人才培养工程、助推产业发展振兴、传承发展林风眠美术文化、推进林风眠艺术宣传与研究等方面深化合作，以人文精神为灵魂全面提升城市人文环境；打造梅州“中国近现代高等艺术教育之乡”，培育文化产业平台，推动更多艺术人才参与艺术创作；启动嘉应古城、攀桂坊和望杏坊“一城两坊”保护开发利用工作，以文人辈出的历史文脉、“修旧如旧”的建设原则焕发“老梅城，新活力”。

（二）创新文化遗产保育活化。

“十三五”期间，文物分类保护工作卓有成效。通过保护修

缮成功申报狮雄山遗址、花萼楼、泰安楼、光禄第、肇庆堂、中山纪念堂 6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8 处广东省文保单位，文物保护取得历史性突破。全市文物保护单位共 526 处（其中国家级 11 处、省级 87 处、市级 138 处），国、省级总数位列广东第 1 位，占全省 12%。出台《梅州客家围龙屋保护条例》，完成全市客家围龙屋和名人故（旧）居普查工作，现存客家围龙屋 4367 处，名人故（旧）居 422 处。出台《梅州市红色资源保护条例》，全境入选全国首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名单，拥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 87 处。深入开展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活化利用工作，相关县（市、区）已成立工作小组开展专项保护工作。

实现文物保护利用模式活化创新，古建筑及近现代历史建筑旅游化改造模式获业界高度评价。活化利用钧质楼、承德楼、玉庭楼、桂芳楼等客家古民居，发展民宿、餐饮、文创生产等业态，积极拓展文旅融合发展新空间，实现从输血式保护到造血式保护的成功探索。

“十三五”期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体系逐步完善。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创建工作稳步推进，梅州围龙屋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稳步推进，新增国家级非遗项目传承人 3 位；新增省级项目 16 项、传承人 31 位；新增市级项目 74 项、传承人 65 位；新增县级项目 120 项、传承人 241 位，构建起国家、省、市、县四级非遗名录体系。梅州客家山歌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优秀保护实践案例。建成 6 个综合性传习中心，

13 个非遗展示馆，98 个传习所，组织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国际博物馆日”“客家文化（非遗）艺术周”等重大文化遗产节庆活动，逐步形成良好的非遗保护生态。

（三）焕发艺术创作蓬勃生机。

“十三五”期间，梅州市文艺工作者充分挖掘客家文化元素，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紧扣改革开放 40 周年、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建党 100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围绕“中国梦”“扶贫”“抗疫”“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重大题材，创（复）排了一批纪念革命历史、名人伟绩，反映改革开放伟大成就、社会生活新变化新影响的剧（节）目，并积极参赛参演参评，其中，客家山歌剧《彩虹》在文旅部举办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2019 年戏曲百戏（昆山）盛典活动”上再现了梅州红色苏区光荣历史；取材于大埔“三河坝战役”的音乐剧《血色三河》在省文旅厅举办的 2020 年广东省文艺院团演出季活动和第十四届广东省艺术节上得到社会各界高度评价，擦亮了梅州“红色名片”；客家山歌剧《客魂·家风》荣获广东省第十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客家山歌剧《白鹭村》荣获第十四届广东省艺术节大型剧目一等奖，代表广东参加文旅部的“剧本文学奖”评选以及“全国脱贫攻坚题材舞台艺术优秀剧目”展演；客家山歌剧《春闹》参加“全国优秀现实题材舞台艺术作品”展演（广东站），荣获第十四届广东省艺术节大型剧目一等奖；广东汉剧《李坚真》荣获广东省第十一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第十三届广东省艺术节优秀剧目二等奖；市

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青年作曲家谢鹏同志创作的歌曲《祝福新时代》荣获广东省第十一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等等。尤其是在第十四届广东省艺术节上，荣获2个一等奖、2个二等奖等15个奖项，创下梅州在全省最高规格、最高水平艺术盛会上的历史最好成绩，被国家和省的专家赞誉为“梅州现象”。为纪念林风眠诞辰120周年而创排的山歌音乐剧《林风眠》以音乐剧为表现形式，客家山歌元素贯穿全剧，达到传统文化艺术的经典传承与创新发展的有机结合，体现了梅州对文化的追求和定位。

三、文广旅公共服务高水平建设

“十三五”时期，梅州市通过完善制度建设、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紧跟时代变革实现文广旅公共服务配套设施质的飞跃，现代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

（一）勇于改革，全面建成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十三五”期间，梅州市坚持文化高质量发展理念，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公共文化均等化、标准化水平较大提升，主要指标位居粤东西北前列，在多领域示范全省。公共文化服务量化评价2018年获省排名第八、粤东西北地区第一。全市建有博物馆9个，纪念馆7个，图书馆10个，文化馆9个，乡镇综合文化站112个。强力推进公共文化配套设施建设，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从2016年的6个试点单位，增长至2020年底的2128个，实现全市行政村全覆盖。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1340平方米，比“十二五”期间增加78平方米。中国客家博物馆升格为国家一级博物馆，全省至目前仅10个。先后出台

《梅州市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梅州市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法规，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提供坚实制度保障。

高水准改革公共文化推进机制。全市县级以上图书馆、文化馆全部完成法人治理理事会结构改革；在全省率先建成“梅州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实现县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全覆盖；“三多三促”农村文化俱乐部项目获评国家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优秀示范项目，因地制宜构建具有山区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全国公共文化服务贡献“梅州模式”。

“书香梅州”加速建设，形成文化惠民品牌金字招牌。依托“群星舞台大家乐”“周五有戏”“相约周六”等文化惠民品牌开展文化惠民驻场定时演出，平均每年完成文化惠民演出近800场次，受众观众近80万人次，推动梅州成为有特色、有温度、有内涵的文旅融合新高地。

（二）借助创全，基本建成全域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十三五”期间，借助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全面完善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全域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全市旅游产业大数据平台建成运营，市级全域旅游服务中心基本建成，6个县（市、区）建成游客服务中心，建成超过60个旅游驿站，实现全域布局；深入推进“厕所革命”，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491座，完成电子地图上线工作，涌现一批旅游厕所建设典范，连续三年获评全国“厕所革命”先进市；完善“梅州文化云”和全市旅游大数据两大平台，大力推出“一部手机游梅州”“智游梅州”

微信小程序，让游客一机畅享全方位服务。

创新文旅市场监管模式。在全省率先出台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旅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行业标准，保证重大时间节点安全万无一失；加强行业安全生产和市场监管，组建监督员队伍，成立志愿者总队，积极营造诚信经营、文明旅游的良好风尚；推动文化旅游市场“放管服”改革，在 2020 年度全省地级以上市营商环境评价考核中，梅州居粤东西北首位。近五年来，全市文旅市场秩序总体良好，未发生重大旅游安全事故。

（三）紧跟时代，系统提高广电行业运行水平。

“十三五”期间，梅州全力保障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加强优质内容供给，推动广播电视行业高质量发展和创新性发展，梅州广电节目传播力、引导力和影响力进一步巩固提升，广播电视节目整体影响力位列全省第四；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进一步加强，广播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基本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完成电视频道高清化建设任务，梅州市广播电视台采、编、播、存等环节均实现了高清化，综合频道和公共频道的节目来源全部实现高清化；积极推动媒体融合发展，完成市县两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开创“1+2+8”的“梅州样式”；加强安全播出基础设施和技术系统建设，完善安全播出应急预案，圆满完成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大、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作；推动对外交流与合作，《客家春晚》首次走出国门，赴印度尼西亚举办《客家春晚·印尼之夜》活动，助推实施国家“文化走出去”工程。

第二节 存在问题

一、文化产业发展缓慢，限制文旅强市创新

“十三五”期间，梅州开展了扎实的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形成了一批丰富的文艺作品和遗产资源，但难以形成从资源到产业的闭环系统，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较低、排名靠后。一方面文化生产部门长期以来实行非盈利组织的经营管理模式，重行政指令，轻市场运作，忽视文化产品的市场消费属性，缺乏经营管理技巧，使得文化产业运营、人才培育、资金投入等市场化动力不足；另一方面对文化企业招商不足，与市场化主体合作不够，造成多数产品投入大、产出低。现有的文化资源市场转化以陶瓷、木雕、竹编、藤编等传统工艺品生产为主，创意设计、动漫游戏、影视传媒等新型文化业态发展缓慢，限制文化产业进一步创新发展，呈现产业要素弱小、产业价值链短、文化创意较弱的文化产业水平薄弱态势。

二、城市旅游短板明显，限制旅游城市建设

“十三五”期间，梅州中心城区城市旅游品质有较大提升，但夜间旅游发展不充分、城市休闲娱乐业态品质不高、城市文化休闲缺乏、城郊休闲业态仍待补足，缺乏慢行绿道、景观大道、营地中心等旅游公共配套，城市旅游发展程度偏低。梅州各县(市、区)城区作为游客集散休憩的首选地，具有道路交通、接待设施、

娱乐购物等优势，但各城区普遍缺乏系统的城市休闲娱乐产业集聚区（如慢行街区、休闲岸线），公共场馆品质不高、餐饮购物业特色不鲜明、酒店住宿业精品化程度偏低，削弱了梅州作为旅游城市的整体氛围营造，限制了旅游城市进一步发展。

三、康养产业缺乏科技要素，限制“长寿梅州”品牌发展

长寿资源是梅州具有区域垄断性的重要资源，但在产业转化方面缺乏系统布局。长寿产品以农业产品为主，主要体现为传统地产开发、农副产品加工，长寿资源缺乏与医疗、健康科技产业的衔接，中高端的科技养生、医疗康复等新兴旅游业态尚未全面培育，未实现长寿产业的多元化发展；缺乏专门性功能区，缺乏集聚效应。蕉岭作为产业发展的优选区域，尚未形成面向大区域市场的品牌化产品，科技要素植入不足。“长寿梅州”品牌延展缺乏多元化载体，限制了品牌精深孵化。

四、产业运营能力薄弱，限制文旅高质量发展

文旅企业运营能力薄弱，多数文旅企业普遍缺乏内容运营意识，在运营管理能力、商业模式培育、产品业态组织上仍处于低水平阶段，对市场需求响应缓慢，普遍缺乏创新活力。文旅投资重点集中于旅游地产，同时在理念上重视刚性建设、忽视软性运营，文化、旅游成为地产配套，美食购物、文旅活动、健康疗养、休闲娱乐、研学科普等业态要素投资偏少，造成多数景区停留在观光阶段，难以承载规模消费，不利于文旅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发展环境

一、国家：文旅业进入创新驱动发展时代

当前，我国文旅业发展正从资源驱动、资本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技术和创新成为驱动文旅业发展的重要力量。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加速了科技与文旅融合的进程，催生出“云旅游”“云展览”“云演艺”等新的商业模式和消费场景，助推文化和旅游业转型升级。

“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发展成为全球第一大消费市场，文旅消费需求、消费结构、消费模式都将得到迭代升级，文旅消费成为人民追求美好生活的重要支撑。面向“十四五”，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文旅消费不能仅停留在具体产品供给上，梅州要深刻理解中央提出的“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的新目标、新要求，全面提升文旅供给、文旅运营、文旅品质，延长产业链，扩大文旅消费外部辐射力。

二、广东：高水平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

“十三五”期间，我省提出构建由珠三角核心区、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构成的“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2018年，我省发布“促进全域旅游发展实施方案”，确定“一核、一带、一区、一湾”全域旅游发展空间布局。经过近几年的发展，以粤港澳大湾区为核心，惠州、潮州、云浮、韶关、湛江等一批旅游明星城市崛起，全省文旅发展新格局越来越清晰。面向“十

四五”，我省提出进一步加快全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和粤北生态休闲旅游高地，建成文化和旅游强省，一系列政策规划密集出台，为文旅发展保驾护航。梅州要积极融入共建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大格局，紧跟发展趋势，实践文旅加速融合创新。

三、粤东：共建区域文旅目的地初具基础

潮汕地区与梅州地缘相近、文缘相通、市场相连，长期以来互为旅游客源地和目的地。“十三五”期间，粤东地区交通互联互通条件大为改善，梅汕高铁、兴汕高速、大潮高速、潮汕环线等多项重大交通工程的建成开通，强化了两地的面状渗透。围绕汕头南澳岛、小公园和潮州古城，潮汕地区文旅业取得长足发展。在区域协调发展上，梅州市确定了“五星争辉”的发展格局，积极融入沿海经济带建设，梅州市与潮汕揭三市往来密切，积极谋划区域交通互联互通、产业分工合作、文旅互学互鉴、生态共建共享。粤东地区共建文旅目的地已初具基础，梅州要依托高品质资源和产业基础，主动作为，绑定粤东市场，共建大粤东旅游目的地。

第四节 总结展望

“十三五”时期，梅州市基本确立了文化和旅游业为战略性支柱产业，在全面完成规划目标的基础上，在产业规模提升、多元品牌培育、业态创新发展、人文环境提升、公共服务体系搭建等各个方面都取得了明显的突破，产业活力充分释放、产业效益

持续增值、产业地位不断攀升，文旅大市基本面形成，发展成就既是过去五年的经验性总结，也是今后五年工作规律性认识的基础。在看到产业规模实现质的飞跃的同时，梅州在文化资源转化、城市旅游短板、康养产业科技化、文旅内容运营等精深领域仍有待提升。

“十四五”时期，将在文旅大市基本面形成的发展基础上开启文旅一线城市新征程，以高瞻远瞩的顶层设计推动梅州文广旅事业、产业进入新阶段。

第二章 战略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使命任务，深入贯彻省委“1+1+9”工作部署，抢抓“双区”建设、“双城”联动、积极融入“两个合作区”建设、进一步推动老区苏区振兴发展、推动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机遇，按照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奋力打造文化名城，推动世界客都更加繁荣”的总体要求，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

以推动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努力将文化和旅游业打造成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奋力建设文旅一线城市,为梅州打造“生态经济发展新标杆,争当生态发展区建设先行示范市”作出积极贡献,为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发展战略

“十四五”时期推动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

——人文引领战略:从物质建设到人文滋养。深刻理解城市化转型背景下“从物的城市到人的城市”的现代城市空间生产巨变,逐步将文旅发展路径从以物质建设为重点转变为人文环境全面营造上,依托梅州近现代中国艺术教育启蒙历史、近现代客家文艺创作、文化遗产保育基础良好、梅州城市品牌营销等文旅符号提升城市辨识度。

——内容驱动战略:从资本驱动到内容激活。逐步将文旅开发的重点转移到产品和服务的提质升级上,全面调整文广旅产品供给结构,丰富特色文化旅游产品,创新文化旅游宣传推广模式,以优质和差异化的内容激活文旅消费,驱动传统产业结构转型,实现从重资产投资向轻资产运营转变。

——空间再生战略:从增量开发到存量更新。一方面城市发展已进入以存量资源为载体阶段,另一方面文旅融合发展要求对

历史文化遗产资源进行盘活。以文旅思维介入存量更新和运营，通过文化、艺术、时尚、科技等新元素反哺城市更新，盘活历史文化资源，营造文旅体验新空间。

——科技赋能战略：从传统业态到科技创新。运用数字化、智能化、移动化技术手段，推动文化旅游与科技深度融合发展。扩大数字创意在文旅融合中的应用场景，重点关注在文化设施智能化、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展示、智慧旅游、科技康疗等领域的创新应用。

——市场共建战略：从粤东市场到全国市场，再到世界市场。发挥北部生态发展区、省际边界区的区位优势，紧抓汕头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省域副中心城市的发展机遇，加快完善联通汕潮揭城市群的交通网络，强化区域文旅战略合作，共筑文化发展高地，共建面向国内外市场的知名旅游目的地。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展望二〇三五年，梅州市将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居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建成完备、便捷、高效、优质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长寿梅州·常来长寿”知名度、美誉度显著提升，品牌支撑体系更加完善，建设文化旅游一线城市。以全球客家迁徙史影响力、全域属原中央苏区优势为核心建成具有世界知名度、在全球客家人中具有感召力的“世界客家文化名城”和“世界旅游目的地名城”。

“十四五”时期，梅州坚定文化自信，推动文化、广电、旅游融合创新发展，以要素转化延伸产业链条，以人文滋养指导城市发展，以科技要素驱动品牌创新，以存量更新激发发展活力，将文旅资源优势转化为文旅发展优势，实现由文旅大市向文旅一线城市转变，加快文化名城和旅游名城建设，提升梅州文化旅游影响力。实现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形成具有梅州特色的公共文化品牌、优质智慧广电服务和网络视听产品、全域旅游思维下的城市公共服务体系；产品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深化建设，创新发展平台加速推进，以医疗康复为核心的长寿产业进入实质性布局；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电事业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治理效能显著提升，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努力将梅州市打造成为文旅一线城市、“东亚文化之都”，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级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

——具体目标。“十四五”期间，统筹考虑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影响、梅州经济发展基础、未来经济发展预判，以及深化改革、防范风险等各方面因素，按照最新修订的旅游统计调查制度，综合考虑将梅州旅游产业经济预期目标的年增长率定为旅游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2%，游客量年均增长 12%。预计到 2025 年，全市旅游接待总人数达到 2228.22 万人次，全市旅游总收入达到 188.5 亿元；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2.92%。具体目标导向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文化事业建设实现新突破。擦亮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品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显著提高，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体系不断完善，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现系统性保护。到 2025 年，建成梅州市坚真市民服务中心(综合体)等一批市级和县(市、区)级重点公共文化场馆，优化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活化利用名人故(旧)居，建设一批名人博物馆，打造“博物馆之城”。加强非遗保护利用，成功创建国家级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积极申报若干国家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创作 2—3 部代表梅州文化形象的优秀文艺作品。

——广播电视事业实现新发展。加快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打造特色新媒体品牌，构建网上网下、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不断推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精品力作，打造具有强大影响力的媒体品牌。深化智慧广电发展理念，加快智慧广电建设，构筑智慧广电生态，为智慧社会、乡村振兴和数字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全市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广电 5G 建设一体化发展持续推进，广播电视技术迭代升级。构建广播电视现代传播新体系，使广播电视网成为智慧城市、智慧乡村、智慧文旅的主流承载网络。完善检测监管体系建设，强化安全播出、网络安全、设施保护一体化运行管理，构建筑牢广电视听新安全。

——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坚持“宜融则融、能融尽融，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理念，实现文化和旅游高水平融合、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前列，建设文旅强市，打造文旅一线城市。加大力度推进文化产业发展，提升全市文化产业规模效应。到2025年，每个县（市、区）新创建1家以上4A级以上旅游景区或省级旅游度假区、1家以上4星级以上酒店，培育至少1个规模以上文化企业。

专栏 2-1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表					
职能分工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实际值	2025年目标值
文化事业	1	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	平方米	1340	1500
	2	全市博物馆、纪念馆数量	个	27	100
	3	公共图书馆藏书量	万册	278.94	587.73
	4	人均拥有公共图书馆藏量	册	0.63	1.25
	5	图书馆、文化馆分馆占镇（街）数量比例	%	-	100
	6	图书馆、文化馆服务点占村数量比例	%	-	35
	7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处	11	16
	8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	处	87	130
	9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	项	3	5
	10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	项	18	30
	11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项	6	9
	12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项	32	60
	13	非遗综合性传习中心	个	6	9
	14	非遗传习所	个	98	118
	15	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个	1	2
	16	代表梅州文化形象的优秀文艺作品	部	-	3
	17	新增“粤书吧”	个	-	100
	18	新增“两中心”融合试点	个	-	50

文化产业	1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2.22%	2.92%
	2	新增规模以上文化企业	家	-	8
	3	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	家	2	4
	4	省级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	家	3	5
广电事业	1	广播电视有线网络乡村通达率	%	80%	90%
	2	应急广播主动发布终端人口覆盖率	%	11%	90%
	3	有线高清交互数字电视家庭用户普及率	%	36%	80%
旅游产业	1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家	1	5
	2	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	家	5	8
	3	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家	1	2
	4	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家	11	20
	5	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家	27	40
	6	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家	0	1
	7	省级旅游度假区	家	2	5
	8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	个	3	9
	9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	个	12	30
	10	广东省旅游风情小镇	个	4	9
	11	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	个	0	1
	12	省级旅游休闲街区	个	0	2
	13	星级饭店	家	26	45
	14	甲、乙、丙级旅游民宿	家	0	37
	15	新增自驾车营地	个	-	9
	16	新增“客都驿站”	个	-	40
	17	新增标志性旅游公路	条	-	2
	18	旅游厕所	座	491	550
	19	国家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储备库	项	0	1

专栏 2-2 2021 年开局之年工作亮点

职能分工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文化事业	1	创建“东亚文化之都”	创建“东亚文化之都”顺利通过文化和旅游部终审，成为目前广东省首个和唯一一个通过终审的城市。
	2	2021 年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	高水平承办 2021 年省群众艺术花会，获 2 金 4 铜，被授予“优秀组织奖”“特别贡献奖”称号。
	3	获得国家省级奖项	2 位同志获评“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荣获 2020 年度广东省群众文艺作品评选“优秀组织奖”。“客家山歌幼苗培训计划”案例荣获 2021 年度广东省公共文化服务优秀案例。“创意金山文化园‘粤书吧’”荣获 2021 年度广东省“粤书吧”建设最佳实践案例。
	4	文化遗产保护情况	新增 1 项国家级（兴宁“竹板歌”）非遗项目、16 项市级非遗项目，16 个省级文保单位、20 个市级文保单位。
	5	服务效能不断提升	梅县区（客家山歌）获评“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梅县区（客家山歌）、大埔县（广东汉乐）和五华县（提线木偶）被评为“广东省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梅县区雁洋镇综合文化站被列为文旅融合国家级机构功能融合试点建设单位。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 29 座。建成 20 个“粤书吧”并对外开放。
文化产业	1	省级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	广东客天下文化旅游产业园成功入选第三批广东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
	2	文化旅游推广中心	召开世界客家(梅州)文化旅游推广中心国际视频会议，增设 1 个推广中心总部，2 个推广中心（日本、韩国）。
广电事业	1	广播电视	完成广梅园区、综保区有线电视配套设施建设，为 3.8 万户群众解决“户户通”核查和上门维护工作；完成梅州市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一期）项目建设。

旅游产业	1	旅游民宿	举办第一届广东民宿大会，会上我市共签约民宿招商引资项目 12 个，计划总投资额约 4 亿元。推动成立梅州市民宿协会。梅县区雁洋镇大坪村志睦楼民宿入选首批全国乙级旅游民宿（广东仅两家）。新评选 25 家星级民宿，其中 5 家 5 星级民宿，11 家 4 星级民宿，9 家 3 星级民宿。
	2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新增 1 家省级（梅江区）全域旅游示范区。
	3	A 级旅游景区	新增 1 家 4A 级旅游景区、6 家 3A 级旅游景区，全市现有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共 45 家。
	4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	梅县区入选 2021 年中国最美县域，雁洋镇获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
	5	特色品牌宣传	邀请央视《味道》栏目组来梅拍摄《梅州年味》50 分钟宣传片并在大年初二播放。评选出“清凉春色”等“梅州十景”，“元帅之光——叶剑英纪念园和故居”等“梅州红十景”，“父子进士牌坊”等“梅州文十景”，“叶剑英故居”等“梅州十四大名人故（旧、祖）居”，并入选“学习强国”APP，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6	星级饭店	新评定 1 家四星级饭店、2 家三星级饭店、1 家金鼎级文化主题旅游饭店、1 家银鼎级文化主题旅游饭店。
	7	红色旅游进校园研学活动	“访叶帅母校东中，寻红色历史记忆”校内研学活动短视频被文化和旅游部资源开发司、中国青年报社授予“优秀短视频作品”称号。
	8	导游	1 名导游被评为国家文旅部 2020 年度金牌导游。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调整供给结构，建设文旅强市

聚焦产业内容增值和文旅消费迭代升级需求，把发展着力点放在文化、广电、旅游及其融合产业供给结构战略性调整，将调整重点放到内容生产上来，构建精品项目突出、发展要素创新、资源转化有效、产业深度融合的发展格局，夯实文旅一线城市建设基础。

一、强化文旅产品供给优势

（一）加快推进引领性、示范性文旅项目建设。聚焦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促进核心区成型成带，加快推进韩江两岸公路、韩江碧道、水上旅游等项目落地建设，重点打响“红色牌”“名人牌”“生态牌”“非遗牌”“文艺牌”五张牌。以客都人家文化旅游区为龙头，加快推进清凉山旅游景区、韩山历史文化风景区、五华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南寿峰旅游景区、瑞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大埔张弼士故居旅游区等重点景区建设步伐，增强集聚发展和示范效应，带动其他景区加快发展。以培育标志性资源品牌为核心，打造“梅州十景”“梅州红十景”“梅州文十景”“梅州十四大名人故（旧、祖）居”。推进雁南飞景区提档升级，推动梅州城区至松口的旅游观光轨道交通建设，激活松口古镇“海丝”节点文旅资源，串珠成链打造梅城、丙村、雁洋、松口旅游集聚区，努力将雁洋打造成为粤东旅游第一名镇。

加大对狮雄山秦汉遗址的内涵挖掘，建设狮雄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充分发挥梅县丙村、雁洋、松口文旅、农业、生态资源优势及在侨界的影响力，加快规划建设丙雁松华侨文旅经济合作试验区，打造凝聚侨资侨力侨智的创新平台，提升梅州“世界客都”感召力。

（二）强化高等级品牌效应，培育高能级旅游吸引物。加强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务实合作，着力培育高能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重点建设环阴那山旅游产业集群。持续充实 A 级景区数量，力争到 2025 年，3A 级及以上旅游景区数量达到 60 家以上。依托山地、森林、温泉等优质康养资源，推动观光度假向旅居度假转变，力争创建 1 家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推动全域旅游向纵深发展，到 2025 年，实现全市 8 个县（市、区）全部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力争 5 个县（市、区）以上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专栏 3-1 重点培育的旅游吸引物名单

（1）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梅州围龙屋旅游区、客都人家文化旅游区、五指石景区、张弼士故居旅游区、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

（2）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中国客家博物馆景区、清凉山旅游景区、风眠故里旅游区、南寿峰旅游景区、客都人家文化旅游区、麓湖山旅游区、兴宁市珍珠红工业旅游区、南台卧佛山景区、松溪河景区、卡拉比一丘数学世界旅游区、张弼士故居旅游区、中国瑞山景区、三河坝战役纪念园、西岩茶乡旅游区、坪山梯田旅游区、九龙湖风景区、韩山历史文化生态区、粤东大峡谷景区、龙归寨瀑布景区、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热矿泥温泉山庄、中国内地现代足球发源地—五华元坑遗址景区、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旅游景区、龙狮湖旅游区。

(3) 国家3A级旅游景区：中国客家博物馆景区、梅州高新区工业旅游区、清凉山旅游景区、风眠故里旅游区、艺术新联乡居综合体旅游区、“一城两坊”历史文化旅游区、笙竹村旅游区、客都人家文化旅游区、九龙嶂革命根据地旧址旅游区、麓湖山旅游区、松源镇中央九月来信红色旅游区、云山谷生态农业旅游区、兴宁市珍珠红工业旅游区、宝山村乡村旅游区、和山休闲农业旅游区、光夏村红色教育旅游区、逍遥谷景区、梅州市南药梅片特色产业旅游区、南台卧佛山景区、红四军纪念馆旅游区、大河背景区、卡拉比—丘数学世界旅游区、红色东岭旅游区、丘成桐祖居旅游区、十里荷塘旅游区、石寨古村旅游区（暂定名）、漳北禾肚里长寿产业园、茶阳古镇旅游区、南方工委旧址旅游区、九龙湖风景区、中央红色交通线大埔旧址旅游区、三河古镇旅游区、铜鼓峰旅游区、大宝山旅游区、红十一军诞生地旅游区、海棠湾温泉旅游区、中国内地现代足球发源地一五华元坑遗址景区、双龙山旅游区、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旅游景区、龙狮湖旅游区、狮雄山遗址旅游区。

(4) 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梅州客天下旅游度假区、玖崇湖旅游度假区、梅州市雁洋国际慢城旅游度假区。

(5) 省级旅游度假区：梅州市雁洋国际慢城旅游度假区、玖崇湖旅游度假区、隍镇旅游度假区、差干镇旅游度假区。

(6)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大埔县、丰顺县、平远县、梅江区。

(7) 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梅江区、兴宁市、五华县。

(三) 转变乡村旅游发展模式，强化乡村旅游发展优势。立足“三农”工作，坚持乡村旅游与乡村生活相适应、与乡村振兴相融合，推动梅州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一是积极引进和培育一批乡村旅游运营管理公司，推动乡村旅游经营方式向专业托管、连锁加盟、合作共赢转变。二是实施精英返乡扶持计划，从社会福利、工作机会方面给予倾斜，吸引梅州籍返乡精英、文艺人士参与乡村民宿、农家乐等业态经营。三是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迭代升级乡村旅游相关标准，提升乡村民宿、客栈、农家乐、自

驾露营、户外运动和养生休闲等产品质量，着力培育一批具有鲜明特色和发展活力的乡村旅游点，培育乡村旅游集聚区。

专栏 3-2 重点培育的特色旅游村镇名单

(1)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梅江区玉水村、新联村、笙竹村，梅县区阴那村、侨乡村，兴宁市鸭池村，平远县仁居村，大埔县侯南村、漳北村，五华县黄埔村。

(2)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梅江区阁公岭村，梅县区侨乡村、大黄村，兴宁市澄联村、光夏村、合水溪唇村、石马新群村、径南星耀村，平远县黄沙村，蕉岭县龙潭村、豪岭村，大埔县汇城村、漳北村、车龙村、黄堂村，丰顺县滩良村、东秀村、拾荷村，五华县维龙村。

(3) 广东省旅游风情小镇：兴宁市叶塘镇、兴宁市径南镇、蕉岭县长潭镇、平远县差干镇、大埔县三河镇、丰顺县八乡山镇、五华县龙村镇、五华县横陂镇。

(四) 营造红色名人文化品牌，建设红色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深入落实《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苏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对接原中央苏区的定位和规划，建设广东省红色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重点结合梅州红色名人资源丰富的特征，大力发展以红色名人为主题的红色旅游。围绕叶剑英的名人效应，依托相关革命遗址、纪念设施以及周边景区景点发展国防教育等红色旅游产品，打响“叶帅故里”红色旅游品牌。提升叶剑英纪念园、梅江区熊锐生平事迹展陈馆、大埔县三河坝战役纪念园、五华县古大存故居、丰顺县李坚真纪念馆、平远县红四军纪念馆等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基础设施条件和服务水平，运用现代高科技手段，创新红色旅游表现形式，增强知识性、吸引力和感染力。加快推进九龙嶂东江革命根据地、青溪镇中央红色交通线等重点红色旅游项目建

设，依托松源镇同怀别墅中央九月来信的丰富红色资源，建设打造国家4A级旅游景区和广东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

二、优化传统旅游要素体系

（一）发展以“客家长寿菜”为品牌的养生文化。强化梅州“世界长寿之都”品牌与生态食材的关系，引导餐饮企业在食材选用、烹饪技法、餐厅环境营造等方面进行主题包装，传承、发扬客家养生药膳文化，培育“客家长寿菜”餐饮品牌。优化旅游餐饮设施布局，重点建设凌风路、攀桂坊、百侯古镇、泰安楼客家文化产业园美食集聚区，发展美食夜市。推动“粤菜师傅”工程与乡村旅游融合发展，继续开展“粤菜师傅”工程农家乐和客家美食名村评定工作。加强梅州美食文化宣传推广，推出梅州美食地图、美食纪录片、美食真人秀，举办特色文化美食节庆活动。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定期组织行业服务人员参加行业规范培训。同时，培育餐饮领域总部经济，扶持“客家早餐”品牌。

（二）构建以民宿为特色，多层次、多元化的住宿体系。聚焦住宿要素独立化趋势，引导创新业态发展，优化多元化住宿供给。适应休闲度假市场多元化需求，大力发展中高端新型住宿业态，积极引进花间堂、安缦、帐篷客等知名精品酒店品牌，培育具有世界水准的度假产品集群，提高梅州度假品级。结合自驾游和自助游发展，培育一批汽车旅馆、房车营地、船屋、树屋、度假公寓、青年旅舍、集装箱旅馆等住宿新业态。大力推进乡村民宿业发展，加大资金、政策、人才等扶持力度，成立民宿协会，

将乡村民宿开发与建设美丽乡村、环境整治等工作统一谋划、统筹安排，完善交通、停车、游客服务等公共配套设施，为乡村民宿规模化、品牌化发展搭好平台，打好基础；优选景观环境良好的玉水村、笙竹村、桥溪村、九岭村、白马村、梅畲村等村落建设乡村民宿精品群落，力争到 2025 年，每个县（市、区）培育 5 个以上民宿集群（村）。进一步规范住宿接待服务设施和安全配套设施，提升住宿品质与服务。

专栏 3-3 重点培育的民宿集群（村）名单

- (1) 梅江区：笙竹村、明山村、新联村、玉水村、泮坑村。
- (2) 梅县区：红光村、雁中村、雁下村、圳头村、侨乡村。
- (3) 兴宁市：东升村、鸭池村、溪庄村、福兴街道、宋声片区。
- (4) 平远县：梅畲村、加丰村、田兴村、仁居村、畲溪村。
- (5) 蕉岭县：白马村、东岭村、长潭村、九岭村、金山村。
- (6) 大埔县：北塘村、漳北村、车龙村、侯南村、坪山村。
- (7) 丰顺县：新楼村、小溪村、马图村、滩良村、黄花村。
- (8) 五华县：益塘村、丁畲村、维龙村、优河村、黄龙村。

（三）培育龙头精品旅游商品，强化旅游购物品牌建设。启动梅州手信品牌培育计划，通过全民评选活动推出涵盖名优农副产品、地方风味小吃、特色工艺品、非遗文创商品的梅州“必购手信”，同时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梅州手信品牌标识（LOGO）和包装设计，统一旅游手信品牌形象。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扶持等措施，大力培育地方特色旅游商品龙头企业，鼓励企业围绕生活化、实用化、精品化，加强创意策划，进行商品研发，满足游客多样化需求。加强特色商业街区与购物场所建设，鼓励各县（市、区）建设 1—2 条文化特色鲜明的旅游休闲街区，积极开展旅游

商品进景区、酒店、商城、网店、机场、车站、营地、服务区等“十进活动”。重点推出梅州柚、嘉应茶、客都米、寿乡水、兴宁鸽、平远橙等“原生态”的绿色生态产品作为旅游手信，有效延长产业链条，加快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政府公共资源优势，积极组织文旅企业参加全国性、全省性旅游商品大赛和旅游商品交易活动，推广梅州手信品牌。

（四）补足夜间休闲经济短板，发展时尚休闲娱乐产品。通过提升城市休闲娱乐业态品质、丰富城市文化休闲业态、发展夜间休闲经济，进一步补足梅州城市旅游短板。大力发展旅游演艺，推动客家山歌、广东汉剧、广东汉乐等传统艺术融入现代舞台科技艺术元素，以交响乐、音乐剧等艺术形式，产生更有张力的艺术作品，推动获奖剧目常态化演出。对接市场热点，举办彩跑、马拉松、音乐节、创意市集等受青年市场欢迎的新兴娱乐活动。加大夜间旅游娱乐的开发力度，优化梅江游船体验，鼓励景区景点、文博场馆延长开放时间，开发特色夜间旅游体验活动，推出文博场馆夜间特展、演艺等体验项目。结合旅游休闲街区建设，建设凌风路步行街，打造一条具有特色的“梅州夜市”，发展夜间购物。规范发展KTV、特色影院、电竞娱乐等娱乐服务业，加大新兴娱乐项目的引进和培育。

三、培育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一）找准文化产业发展突破口，提升现代文化产业影响力。一是以林风眠艺术为突破口，打造高等级艺术展示交流平台，依托市文联文艺“双精”工程的实施，协助设立“林风眠艺术奖”，

积极培养文艺人才，创作生产更多的文艺精品，以艺术资源引进为契机进行产业孵化，扩大梅州艺术品牌影响力，实现从林风眠艺术到风眠美学的转化。二是推动“一城两坊”文化产业集聚发展。妥善推进嘉应古城和攀桂坊、望杏坊“一城两坊”修复工作，在江北历史文化街区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业态发展，或修缮或重建一批纪念馆、展览馆、名人故居、名店老字号等，引进文化创意企业进驻，鼓励举办音乐、艺术、诗歌等小主题剧场演出或文创产品集市，重点打造沿江路文化创意商业街区、望杏坊核心片区、攀桂坊核心片区，推动“一城两坊”打造成梅州文化产业重点发展区和形象展示窗口。三是协助共建梅州“中国近现代高等艺术教育启蒙者之乡”文化品牌。发挥中国美术学院作为我国教育学院母体价值，加强与各地艺术院校、艺术家、艺术组织合作；协助总结梳理“中国近现代高等艺术教育的梅州力量”，支持出版其系列文集，规划建设梅州籍中国近现代高等艺术教育家展陈馆，进一步提升梅州在中国近现代高等艺术教育的地位和影响力；重点围绕林风眠故居、林风眠艺术公园，探索建设博物馆、艺术馆群，打造梅州文化艺术新地标。

（二）重视传统客家文化要素创新，做大做强文化产业市场主体。加大对客家文创产业、动漫文化产业、工业设计产业等的投入力度，扶持一批龙头企业和技术创新企业，鼓励各县（市、区）培育一个及以上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做大做强客家文化旅游博览会文化产业交流平台，注重客家文化创意创新，提高客家文

化品牌价值。鼓励旅游企业参与文化产业创新，进一步做强客家文化。依托世界客商大会加强国际推广和文化输出，扩大客家文化的国际影响力。鼓励现有高校开设文化传承和创意设计创新相关专业，培养一批文化创意研发和文化产业人才。

专栏 3-4 重点培育的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名单

梅江区圣品沉香文化产业园；梅县区梅州翼天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梅州新润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兴宁市明珠养生山城；平远县广东华清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蕉岭县金发纸业、广东岭裕环保纸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健态实业有限公司、新塔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梅州蕉岭分公司；大埔县梅州市亮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广东晏弘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晖祥陶瓷有限公司、大埔县益成陶瓷工艺厂、梅州市雅田陶瓷制品有限公司；丰顺县天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五华县梅州市诺华实业有限公司、梅州市石雕工艺有限公司、广东薪火文化传媒公司。

（三）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业态，培育特色文化产业集聚区。

一是做强做优文化产业园区。鼓励一批有竞争力的园区景区争创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加强政策及资金支持，鼓励融入旅游元素，培育一批省级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二是建设文化创意产业基地。推动文化企业整合各类优质文化资源，在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作生产、创意设计服务、文化传播流通、文化新型业态等领域建设一批产业基地；鼓励各类社会资本、新乡贤投资建设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成本低的文化产业孵化器和文化创客空间；支持名人故（旧）居、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结合资源特色和市场需求，围绕陶瓷、石雕、足球、花灯、版画、编织等文化，建设一批艺术文化基地、教育文化基地、科技文化基地

等。三是加强区域文化产业协作。与汕头、潮州、揭阳三市在文化产业上加强协作，开展人才、企业、文化交流，开拓版权交易、知识产权保护、文化产业分工等环节的建设；探索组建粤东文化产业创新服务联盟，通过联盟成员之间的广泛合作共同推动粤东文化产业升级发展。

专栏 3-5 重点培育的文化产业园区名单

(1) 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梅江区圣品沉香文化产业园、兴宁市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蕉岭县数学小镇、丰顺国际声谷特色小镇、五华县红木产业园、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五华县石雕产业园。

(2) 省级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梅江区“一城两坊”历史文化街区、梅县区客都人家文化旅游区、梅县区雁洋国际慢城旅游度假区、兴宁市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梅州市南药梅片特色产业旅游区、蕉岭县寿乡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大埔县茶阳古镇旅游区、大埔县三河古镇旅游区、丰顺 隍潮客特色小镇、五华县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五华县热矿泥温泉山庄、中国内地现代足球发源地—五华元坑遗址景区、五华县球王产业园、五华县狮雄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四) 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发展新型文化科技业态。一是全面提升新型基础设施、文化产业装备水平。加快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数据中心、云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加强数字文化原创内容建设。扶持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培育和塑造一批具有客家文化特色的原创品牌。三是加快科技在文化旅游领域的运用。以建设客都人家、蕉岭县数学小镇、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等项目为契机，促进数字科技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积极完善与文化科技发展相适应的产业配套、金融服务体系、政策法规，培育发展文化科技类

企业，支持文化旅游企业开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技术改造创新，推动文化旅游体育领域核心技术创新运用。四是大力发展文化科技新业态。支持发展4K/8K电视、数字出版、动漫文化、数字娱乐、移动新媒体、网络视听、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培育面向场景创新、民生应用，以云展览、云娱乐、数字艺术、虚拟现实（VR）游戏、沉浸展览、特效电影、智慧旅游、直播带货等文化科技新业态集群。

四、提升广电创作传播能力

（一）聚焦重大主题宣传，做强思想舆论主阵地。坚持以核心宣传为首要政治任务，实施舆论引导能力提升，落实广播电视媒体“头条”建设和加强网络视听新媒体“首页首屏”和短视频“首屏首推”建设。围绕重大时间节点，做大做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主题主线宣传，网上网下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唱响新时代主旋律最强音。面向百年新征程，推出更多有影响、有分量的作品，用更生动、更贴近、更感人的方式讲好梅州故事，讲好客家故事，讲好红色故事，讲好中国故事，打造具有强大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的新型主流媒体。坚决守好意识形态主阵地，把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贯彻始终，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传播好党的声音和主张。

（二）推进媒体深度融合，拓展精品创作思路。推进各级广电媒体协同联动，强化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坚持以互联网思维优化媒体资源配置，实现分散的、优质的资源要素向互联网主战

场聚合、向移动端倾斜，占领新兴传播阵地，推出喜闻乐见的融媒体产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不断推出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精品力作。充分运用政策支持、资金扶持、作品评优、组织展播、教育培训等方式，提高电视剧、纪录片、动画片等重点选题规划的落实率、完成率、精品率。深耕客家文化，培养一批能讲故事、善讲故事、讲好故事的专业人才，打造一批贴近生活、贴近本地群众、为用户所喜爱的节目栏目，将“客家生活频道”打造成特色鲜明、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的电视频道。

五、推动产业深入融合发展

（一）实施文化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工程。依托风景名胜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推动全域旅游发展，科学利用传统村落、文物遗迹及博物馆、纪念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等文化场所开展文化、文物旅游，支持有条件的文化场所提供夜间游览服务。推动传统景区提质升级，鼓励引入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等文化设施，提升旅游景区文化内涵。推动剧场、演艺、动漫等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创新文旅融合途径，打造集参观、学习、旅游等功能于一体，具有革命传统体验、红色精神传承、绿色休闲观光等功能的文旅融合旅游景点，全面提升梅州文化旅游的美誉度、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发挥主流媒体宣传作用，推动“广电+文旅”融合发展。做好媒体资源与百侯名镇旅游区等文旅项目的衔接，以客都

影视基地为抓手推出一批精品力作。鼓励星级酒店推动前端机房改造、同轴网络优化改造、4K 电视机更换、智慧酒店软件平台建设。运用网络直播等新媒体手段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的宣传推介。依托全媒体覆盖实现立体式宣传，办好中国（梅州）客家非遗大会、客家文化旅游博览会等大型活动。

（三）发展以科技康疗为核心的康养旅游。把握游客对“后疫情时期”康养旅游产品的迫切需求，依托“世界长寿之都”品牌和森林、南药、温泉、热矿泥等康养资源优势，大力发展高端体检、健康管理、中医养生保健、特色康养等医疗健康产品服务。积极引进一批医疗旅游龙头机构，发展第三方专业化医疗中介服务机构和专业化医疗旅游导诊平台。推动健康医疗机构与旅游企业深度融合，鼓励有条件的度假区、景区等建设康养中心、健康管理中心等设施。依托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中医院等发展中医养生旅游，建设一批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培育、提升一批森林康养基地，开发森林太极、森林瑜伽、森林温泉等体验项目。推动温泉旅游提质升级，融入科技康疗要素，培育温泉理疗、温泉民宿新业态，加快推进五华热矿泥温泉山庄、平远热柘温泉升级改造。以蕉岭为优选区域，鼓励发展长寿食品加工设备、医疗保健器械制造，并开发多层次、多样化的休闲养生度假产品。

专栏 3-6 重点培育的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名单
广东（梅州）大健康高科技产业园、广药大健康产业园、南寿峰健康产业园、平远南药产业园、丰顺 隍潮客特色小镇。

（四）发展以足球产业为主导的体育旅游。落实第二个足球振兴十年规划，加快构建以足球为主导、多元化户外运动为支撑的体旅融合产业体系，逐步树立梅州户外运动目的地形象，打造梅州康体旅游品牌。大力发展足球冬训，加快推进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二期建设，建设国家体育冬训基地。支持富力足球学校、五华客家精英足球学校等足球训练基地结合周边文旅资源开展培训、拓展、夏令营等旅游休闲运动项目。进一步提升客家杯“一带一路”国际足球邀请赛、梅江徒步、梅县马拉松、平远徒步大会、丰顺自行车、五华足球等“一县一品”体育赛事品牌，融入音乐节、啤酒节、民俗节庆等文化娱乐活动，同时争取国际性、全国性高级别体育赛事落地梅州，推动体育赛事经济发展。发展水上运动产品，以梅江、韩江为重点，设置水上运动中心，提供多元化的水上游憩项目，推出水上巴士、小型游艇、小汽船、皮划艇水面飞行器等，打造“运动之河”。

（五）发展以红色文化为重点的研学旅游。推动建立适合不同阶段、不同类型、不同层次学生需求的研学旅行产品体系，鼓励文博场馆、工矿企业、科研机构、农业基地、旅游景区等开发双向互动式的研学产品，建设一批特色研学实践基地。围绕梅州丰富的名人资源和名人相关的专业领域，对接相关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打造以叶剑英为主题的红色研学游、以李国豪为主题的桥梁科普研学游、抗战时期华南教育历史研学游等特色研学产品。推动与教育部门合作，搭建研学旅行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基地研

学课程、推荐研学旅行线路、公示学校研学活动信息等。发挥梅州侨乡优势，依托林风眠纪念馆、丘成桐国际会议中心等特色场馆，与港澳台、东南亚等地青少年开展艺术类、数理类等研学交流活动。

（六）发展彰显旅游城市氛围的旅游演艺。积极培育旅游演艺市场，以客都人家文化旅游区等文投项目为龙头，引进国内外知名创作及项目运营团队，开发集客家风情演艺、民间艺术创作、民俗节庆等为一体的新型文化旅游产品。鼓励 A 级景区与艺术团体合作，发展中小型、主题性、特色类、定制类旅游演艺项目。支持条件成熟的旅游演艺项目向研学旅游、文创设计、展览展示、餐饮住宿、休闲娱乐等综合配套业态转型。推动“梅江客家风情节”“丰顺县埔寨火龙”“兴宁市径南镇星耀村元宵火把节”“平远六月六民俗文化节”等民俗文化活动与旅游深入结合，提升游客参与度，塑造梅州节庆品牌。

（七）发展以存量更新为主线的工业旅游。大力挖掘具有开发价值的工业遗址、产业园区、现代工程等工业资源，融入文化、艺术、科技和旅游元素，开发具有梅州特色的工业旅游产品。培育五华景田矿泉水厂景区。重点推动九龙湖、龙狮湖、洞天湖等旅游景区建设，深入挖掘韩江、梅江水文化内涵，梳理水生态系统、水利工程科普知识体系，通过水文化景观、水利科普馆建设和水上休闲运动项目开发，辐射周边生态旅游、农家乐、民宿产业发展，打造一批融观光度假、科普研学、运动休闲等业态于一

体的水利工程旅游区。加快推进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梅州市南药梅片特色产业旅游区、丰顺国际声谷特色小镇等特色工业项目建设，依托大埔县高陂镇陶瓷产业集聚区等平台建设，鼓励工业企业开放生产空间，结合生产环节内容设计游客体验项目，完善餐饮、住宿、购物等旅游配套功能。鼓励大型工业企业、特种工业企业建设产业博物馆，增强工业旅游产品的科普性、可读性、可赏性。支持梅州伊利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梅州珠江啤酒有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梅州）有限公司、航天生物集团广梅航天育种研发中心、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梅州）食品有限公司、广东赛翡蓝宝石科技有限公司等有条件的企业串珠成链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

第二节 推进人文滋养，升华世界客都

弘扬新时代梅州人文精神，以贴近现实的文艺精品创作、先进创新的文化遗产保育活化路径、“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的城市品牌建设实现城市文化软实力显著提升，为梅州作为“世界客都”发挥文化引领作用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一、推进文化艺术繁荣发展

（一）加大文艺精品创作创新力度，力争高等级奖项取得突破。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党的二十大、新中国成立75周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

谋划一批红色题材、人物题材、现实题材等重点剧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紧扣“中国梦”时代主题，创作一批富有浓郁客家人文色彩的作品。打磨提升客家山歌剧《白鹭村》《春闹》、音乐剧《血色三河》，广东汉剧《王昭君》，山歌音乐剧《林风眠》；创排采茶戏《红土百姓》、客家山歌剧《九龙烽火》（暂定名）。组织大型舞台艺术精品巡演活动，筹备参加第十五届广东省艺术节的精品剧目，力争高等级奖项取得突破。支持办好中国新兴版画运动 90 周年全国版画展。

专栏 3-7 重点文艺作品创作计划

（1）红色题材：创排大型采茶戏《红土百姓》、广东汉剧《红色交通线》，启动大型客家山歌剧《九龙烽火》《请伸出你的右手》（暂定名）剧本创作。

（2）人物题材：修改提升大型山歌音乐剧《林风眠》，创排客家山歌小戏《叶剑英》（暂定名）、木偶剧《武状元李威光》（暂定名），启动大型山歌剧《客乡萸香》（暂定名）剧本创作。

（3）传统题材：创排广东汉剧《白门柳》（续集）。

（4）现实题材：创排广东汉剧《梅花渡》、客家山歌小戏《文明邻里》（暂定名）。

（5）历史题材：创排广东汉剧《大迁徙》（暂定名）。

（二）创新传统戏曲演绎传播方式，积极推动与前卫艺术形式融合。推动传统戏曲与现代艺术表演方式融合，探索传统戏曲创作融入前卫艺术形式，利用“一城两坊”、凌风路、时光梅州等街区空间和梅州围龙屋资源营造戏曲小剧场和沉浸式表演剧场。推动传统戏曲表演与文化旅游融合，鼓励传统戏曲作品进景区，推动客家流行音乐创新发展。探索舞台艺术与科技、影视、

动漫融合发展新路径，推动传统戏曲表演数字化传播，建立传统戏曲短视频制作平台、官方微博微信及网站平台等形式，开展专题讨论或推送创新表演，通过经典剧目直播、线上音乐会、非遗大师课等扩大传统戏曲的辐射面和影响力。

（三）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加强文化惠民品牌建设。一是开展群众文艺品牌活动。依托梅县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组织开展节日民俗、非遗推广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积极选送优秀群众文艺精品参与省群众艺术花会、粤读越精彩、民歌民乐大赛、广场舞展演等省级品牌活动，发挥主场优势，在 2021 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戏剧曲艺）取得好名次；二是做强“周五有戏”“相约周六”“戏曲进校园、进农村”等惠民演艺品牌；三是加强穗梅合作，推动高雅艺术进社区、下基层。

二、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一）推进文物整体性保护，提升文物保护水平。衔接国家文物资源大数据建设，加强梅州文物资源管理制度建设。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国家级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建设为依托，利用梅州市客家围龙屋和名人故（旧）居等普查成果，争取更多文物纳入广东省乃至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多点推动名人故（旧）居修缮保护工作，结合文物保护工作打造博物馆、展览馆。加大五华狮雄山遗址考古发掘、价值阐释和活化利用力度。做好“左联”文化名人故居、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的活化利用和保护，采用“1+N 模式”打造“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梅州纪念馆”，同时加强与韶关、清远、云浮三市联动，在加强环境

整治、景观设施等建设工作的基础上，争取串珠成链打造。提升文物保护科技水平，探索通过3D影像、高清直播等多种方式“云游”客家古建筑，运用科技手段助力文物价值传播。

专栏 3-8 重点培育的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名录

(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林风眠故居、东山书院、两海会馆、磐安围、李和美、广东省四大银行金库旧址、仁居红四军第一纵队革命旧址、罗福星故居、八一起义军三河坝战役烈士纪念碑、中央红色交通线大埔段旧址、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长乐学宫、李惠堂故居、李威光故居、元坑足球遗址、凌风东西路骑楼式传统商业街建筑群、大觉寺(中山大学理学院办学旧址)、梅江桥、同怀别墅(中央九月来信首发地)、大埔县工农革命政府公安局旧址、牛角屋、朱云卿故居、东江纵队粤东游击队交通站旧址、新联大夫第、国立中山大学梅县办学旧址、松源红四军军部旧址、肖向荣故居、平远石北乡苏维埃政府旧址、曾国华故居、种玉上围、乐干九栋。

(2)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七贤居(刘复之故居)、叶大经公墓、凌风东西路骑楼式传统商业街建筑群、大觉寺(中山大学理学院办学旧址)、郁卿黄公祠(黄任寰故居)、梅江桥、南门考院前黄氏祖祠、马鞍山大叶屋、朱云卿故居、三角村资政第、鹤和楼(梁伯聪故居)、同怀别墅(中央九月来信首发地)、肖向荣故居、广东工农革命军(东路)第十团团部旧址、邓逸凡故居、五里黄粤兴屋、何天炯故居、凤头进士第、平远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毓秀书院)、羊岗福寿堂、萱得楼、中共蕉岭县委第一次代表会旧址、埔北区苏维埃政府旧址高乾昭稳堂、大埔县工农革命政府公安局旧址、中共华南分局五级党委旧址(晋寿楼)、中央红色交通线大埔段旧址、建桥围、马图一八仕庐(红四军政治部旧址)、广东工农革命军东路第十团(“五县暴委”“七县联委”)成立旧址、蓝田书院、西河旧家(永安居)、徐名鸿故居、遍沙祥辉楼、古祥崇(中共粤东地委第二次执委扩大会议旧址)、占下四角楼、埔河文庙、八乡山镇一南风围、君裕楼(红十一军军部旧址)、华城东征军政治部旧址(宗圣祠)、皇恩宠锡(东江纵队八乡山游击队秘密交通站旧址)、古大存故居、黄国梁故居、曾国华故居、水寨大桥、元坑足球遗址、徐华清故居、乐干九栋。

（二）打造梅州文化新地标，探索文物活化利用新模式。深入推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城市更新协同互进，重点推动嘉应古城和攀桂坊、望杏坊“一城两坊”、梅县松口古镇等历史文化街区微改造，探索采取“党委统筹，政府主导，企业承办，居民参与”的模式，利用 BOT 方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注重传承历史文化，多维度提升历史文化街区商业业态，主动导入创客空间、文化创意、教育等产业，提升城市经济新的消费增长点。深入挖掘、开发革命遗址遗迹和名人故（旧）居的文化内涵，结合党建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建设一批红色书吧、非遗传习所、专题博物馆等，纳入历史文化游径建设。推动现代产品设计融入文物元素，打造生活化的文创产品。

（三）新建提升博物馆、纪念馆，健全完善博物馆体系。推动现有博物馆升级改造，基本建成以国有博物馆为主体、非国有博物馆为补充，类型规模多样化、管理体系一体化、服务多元化的博物馆体系。打造一批小而美的行业博物馆；建设一批数字化博物馆，重点推进张弼士博物馆、田家炳纪念馆、大埔县邹鲁生平专题展馆等历史名人博物馆建设，以名人效应促进文旅融合，打造“博物馆之城”，至 2025 年，建成博物馆、纪念馆、陈列馆、展览馆及类博物馆数量合计达到 50 家以上。对兴宁市博物馆、五华县博物馆、坚真纪念馆等功能发挥不充分、设施陈旧不适应发展需求的博物馆进行优化提升或选址新建。引导、扶持和规范非国有博物馆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建设，形成具有一定

数量与功能的非国有博物馆体系。充分发挥穗梅对口帮扶优势，在智力支援、业务建设等方面，主动促进与深化基础相对薄弱的基层博物馆、非国有博物馆同国家、省博物馆的业务交流和项目共建。推动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

专栏 3-9 重点培育的博物馆、纪念馆名单

(1) 国有博物馆、纪念馆(文物系统): 评估定级梅江区博物馆(三级)、梅县区博物馆(三级)、兴宁市博物馆(三级)、平远县博物馆(三级)、蕉岭县博物馆(三级)、大埔县博物馆(一级)、丰顺县博物馆(三级)、丰顺县坚真纪念馆(三级)、五华县博物馆(三级)、五华苏区革命历史博物馆(三级); 维修加固梅州市革命历史纪念馆。

(2) 博物馆、纪念馆(行业系统): 评估定级梅县区叶剑英元帅纪念馆(二级); 运行评估梅县区叶剑英元帅纪念馆、梅县区黄琪翔郭秀仪纪念馆、梅县区喆庐博物馆(丘哲纪念馆)均达到良好以上等级; 新增抗战时期华南教育历史梅州展陈馆、中山大学与梅州展陈馆、熊锐生平事迹展陈馆、梅江区林风眠纪念馆、蕉岭县革命历史纪念馆、大埔县田家炳纪念馆、大埔县邹鲁生平专题展馆、蕉岭县怀仁里文化纪念馆、蕉岭县新铺人民革命历史纪念馆、蕉岭县曾鉴修纪念馆、蕉岭县(东岭)革命历史纪念馆、五华现代足球博物馆。

(3) 非国有博物馆: 运行评估梅州市大观园陶艺博物馆、梅州市建梅艺术博物馆、梅州市客侨博物馆、梅州市梅江区凤凰博物馆、梅州市梅县区粤海民俗博物馆、梅州市梅县区精官博物馆均达到良好以上等级; 新增梅州市金星博物馆、梅州市农居博物馆、梅州市客都文化博物馆、梅州市中医药文化博物馆、梅县区大观华侨文史博物馆、梅州市大观博物馆、梅江区圣品沉香博物馆、梅县区松叶民俗博物馆、梅县区隆腾博物馆、梅县区思哲堂博物馆、兴宁市熙和湾花灯博物馆、大埔县张弼士博物馆、丰顺县冯秀珍客家文化博物馆、五华县东灵艺术博物馆、丰顺县红星博物馆。

(四) 深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完善区域性整体保护制度。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

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深入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切实提升非遗系统性保护水平，努力实现“遗产丰富、氛围浓厚、特色鲜明、民众受益”的目标。根据《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总体规划（2017—2030）》中期规划目标，制订《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建立较为完善的文化生态保护体制与机制；进一步完善非遗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传统村落、古民居等的保护名录，绘制梅州文化遗产分布电子地图，建设梅州客家文化遗产网上展馆；完成一批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的实物资料征集；继续支持大专院校设立客家文化研究机构，培养传承保护非遗人才，开展客家文化系统性研究。到2025年，非遗保护工作制度科学规范、运行有效，非遗及其得以孕育、滋养的人文环境得到整体性保护，社会广泛参与实验区建设的生动局面基本形成。

一是加强和提升区域性整体保护。建成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建设一批非遗展示馆、综合性传习中心和传习所，形成包括非遗馆、传承体验中心（所、点）等在内的传承体验设施体系；依托陶瓷、竹编、藤编等传统工艺建设一批传统工艺工作站和非遗生产性保护基地。坚持“与生态保护、产业化、市场化相结合”，打造成文化内涵丰富、生态环境优美、人文与自然交相辉映的非遗乐园，形成非遗动态保护、活态传承和产业转化的新模式。

二是加大非遗传播力度。持续开展非遗普及、推广活动，办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客家文化（非遗）艺术周”“中国（梅州）

客家非遗大会”等重大文化遗产活动；推动非遗保护全面普及，持续开展“非遗进校园”活动，实施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加强非遗传承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加强对客家方言的保护和传承，提升完善客家方言中小学读本。三是加强项目保护。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推动梅州围龙屋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汉剧申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推动客家山歌剧、光德陶瓷烧制技艺等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新增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实施非遗传承人和客家山歌、广东汉剧名家培养工程。四是加强调查、记录和研究。建立健全非遗记录工作规范和标准，落实《梅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管理办法》；加快非遗数据库、非遗文化数字馆、非遗保护项目信息管理系统、梅州保护区对外网站等数字化建设；加强对非遗出版物的审核和把关。五是创新传播方式。促进非遗团队与社交电商、网络直播等在线新经济结合，发展非遗文创产品直播销售新模式。六是深化“非遗+旅游”融合发展，积极探索开发“非遗+康养”“非遗+演艺”“非遗+民宿”“非遗+研学”等新业态新产品，推出一批体验性强的非遗主题旅游线路。

专栏 3-10 重点培育的文化遗产申报名录

- (1) 世界文化遗产：梅州围龙屋。
- (2)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汉剧。
- (3)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山歌剧、光德陶瓷烧制技艺、丰顺埔寨纸花技艺、五华石雕、打莲池（蕉岭莲池舞）、三及第制作技艺（蕉岭三及第）、采茶戏、梅州客家菜烹饪技艺、客家服饰制作技艺、足球运动、客家泥塑、兴宁版画、蒸馏酒传统酿造技艺（长乐烧酒制作工艺）。

(4)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梅州客家菜烹饪技艺、对山歌、客家服饰制作技艺、香花佛事、下市闹元宵、足球运动、客家泥塑、南口镇车陂仙人粄、李家教拳、兴宁版画、兴宁珍珠红酒酿制技艺、陈华记凉茶制作技艺、兴宁藤编技艺、龙舞（香火龙）、平远木雕技艺、平远黄板、蕉岭广福船灯、新铺七月半、三圳酿粄制作技艺、蕉岭竹编技艺、客家山歌（蕉岭长潭山歌）、蕉岭金狮舞、西河老鼠粄制作技艺、百侯薄饼、民间舞蹈道具编织工艺、西河大靖迎马、马图茶制作技艺、砂田菜花灯、黄金姜糖、埔寨走马灯制作技艺、五华金木雕工艺、五华大布七月七药粄制作技艺、七盏灯、五华长乐烧制作技艺。

(五) 实施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加强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加强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基础信息建设，落实《广东省革命遗址保护条例》《梅州市红色资源保护条例》，做好红色革命遗址的认定、保护、管理、传承和利用工作，建立革命遗址定期督查制度，完善革命遗址数据库，建立红色革命遗址动态管理报告制度。修缮一批革命遗址遗迹，积极推荐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维修加固梅州市革命历史纪念馆，做好《梅州革命遗址通览》《十二张红色文化名片及其内涵启示》等红色丛书、纪录片出版制作工作，用好广东省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专项资金，重点修缮保护“梅州红十景”，提升十大红色旅游线路。

专栏 3-11 重点培育的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申报名录

(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两海会馆、八一起义军三河坝战役烈士纪念碑、闽粤赣边区党委和边纵活动旧址、东江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遗址、马图红四军军部旧址、李坚真故居、中共中央至中央苏区秘密交通线棣萼楼中转站旧址、中共中央至中央苏区秘密交通线缙谿堂中转站旧、中共南方局工作委员会机关旧址、闽粤赣边区党委

和边纵活动旧址、东江纵队粤东游击队交通站旧址、松源红四军军部旧址、中央红色交通线大埔段旧址、大埔县工农革命政府公安局旧址、朱云卿故居、同怀别墅（中央九月来信首发地）、肖向荣故居、平远石北乡苏维埃政府旧址、曾国华故居。

（2）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革命文物名录：东山书院、肖向荣故居、国立中山大学梅县办学旧址、邓逸凡故居、五里黄粤兴屋（东征军作战指挥部旧址）、大埔县工农革命政府公安局旧址、埔北区苏维埃政府旧址高乾昭稳堂、罗明故居、义训堂、中共华南分局五级党委旧址晋寿楼、闽粤赣边一支队司令部旧址、古大存故居、黄国梁故居、宗圣祠（东征军旧址）、同怀别墅（中央九月来信首发地）、七贤居（刘复之故居）、朱云卿故居、广东工农革命军（东路）第十团团部旧址、何天炯故居、平远县苏维埃政府旧址（毓秀书院）、曾国华故居。

（六）推动红色资源连线连片利用，传承红色基因。发挥红色革命遗址教育功能，发展红色研学旅游，培育梅州红色研学品牌，推动与瑞金、古田联动打造闽粤赣红色研学圈。加快推进同怀别墅开发建设，打造集红色旅游、红色展览、红色培训于一体的红色旅游景区。建设一批以红色教育为主题的研学基地与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发挥三河坝红色教育培训中心带动作用。大力发展红色旅游，围绕建党100周年、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策划一批红色文化和旅游宣传推广活动，推动红色文化旅游资源串珠成链，深入挖掘革命老区苏区红色遗址、南粤古驿道沿线的革命英烈故居、名人故居等红色旅游资源，推出“从南昌起义到三河坝战役”红色研学之旅、南粤“左联”之旅和中央红色交通线之旅、原中央苏区县红色革命之旅等精品线路。依托叶剑英纪念园、同怀别墅、中共南方局工作委员会机关旧址、三河坝战役纪念园、九龙嶂革命根据地旧址群、平远县红四军纪念馆等

红色经典景区景点，打造红色旅游精品线路。鼓励推广红色景点（区）文旅护照打卡系列活动的做法，支持旅行社推出以红军路、革命历史事件、革命伟人在梅州奋斗轨迹等为主题的红色旅游线路，加强县域红色旅游资源与红色研学培训市场互联互通，鼓励客源互相输送，激活红色旅游市场。保障各红色景区（点）之间道路设施、公交线路的畅达。

三、深化“长寿梅州·常来长寿”品牌认知

（一）完善城市视觉系统建设，提升城市形象辨识度。强化“长寿梅州·常来长寿”文旅品牌营销宣传，加大我市城市 CI 标识梅花象征城市精神的阐释宣传力度，彰显梅州客家人文精神。进一步充实梅州旅游形象大使的成员构成，邀请客家籍的行业精英、社会名人、影视明星担任梅州文化旅游形象大使，不断提升“长寿梅州·常来长寿”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强化“公园城市”建设，对城市重要交通廊道、城市公园、历史街区、古村落进行花园化景观营造。优化城市夜间景观，对一江两岸岸线景观进行重点亮化，打造城市夜景高亮区（如梅江桥、剑英大桥），打造客家文化主题水景灯光秀。

（二）聚焦新兴媒体业态发展，创新媒体宣传手段。重视自身平台营销推广，进一步提升“梅州文广旅游”微信公众号、智慧旅游小程序等现有媒体营销渠道，拓展抖音、快手、哔哩哔哩等热门视频创作宣传平台。发挥主流媒体传播影响力和融媒体宣传优势，深化与广东省和梅州主流媒体的战略合作，积极对接中

央重点媒体。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开展摄影作品和短视频征集活动，通过音频、视频、图文形式宣传梅州文旅资源。充分利用第五代移动通信（5G）、虚拟现实（VR）、人工智能（AI）新技术，发展5G+VR全景直播、5G+AI社交分享等智慧营销。加强与各类在线旅游（OTA）电商平台合作，推广梅州旅游线路产品。

（三）推进文旅节事营销，扩大文旅活动影响。进一步提升世界客商大会、客家文化旅游博览会等平台，吸引更多国家和地区参与。积极争取主办、承办或创办各种大型的、全国性、国际性文艺、康养、体育节事活动，不断打响“长寿梅州·常来长寿”品牌知名度。持续办好客家文化（非遗）艺术周、梅州马拉松赛、丰顺国际山地自行车赛等品牌节庆赛事，推出不同主题的文化和旅游消费季、消费月等活动。促进两岸交流，积极参加在台湾举办的文化和旅游展会，推动客家山歌剧等文艺精品赴台演出。

（四）加强“康养”主题包装，推进高铁营销。借势“高铁时代”契机，依托京九高铁、双龙高铁、沿海高铁等高铁线路对沿线重要旅游客源地进行宣传，投放命名一批“长寿梅州号”列车，探索开发“高铁+康养”客运新产品。开启“高铁+落地”营销新形式，推出“高铁+落地自驾车”“高铁+旅游直达车”的旅游出行新方式。

（五）发展影视营销，扩大宣传效应。积极支持各地新闻媒体来梅州采风，拍摄以梅州文化为背景的各类题材纪录片，支持

以梅州文化为题材的各类影视剧创作，支持和组织拍客拍摄以梅州文化为题材的视频。加强与影视、综艺、音乐、动漫、游戏等投资、制作公司合作，通过植入梅州元素提高营销效果。探索与梅州籍知名导演的在地合作，争取在梅州设立拍摄点，利用地方革命故事成为公共青睐，从而转化为城市营销。

（六）加强区域协作。一是推进粤东文旅联合营销。开展以“山海联动，畅游客潮”为主题的联合营销计划，推动在文艺创作、旅游线路、赛事活动等方面深化合作；探索推出“粤东文旅惠民小程序”，游览旅游景区、体验旅游项目、观看文艺演出等可享受优惠。二是立足“省际边界区”区位，积极探索建设粤闽赣苏区改革试验区，深化闽粤赣文旅合作。深入落实《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促进闽粤赣十三市文化旅游产业协同发展若干意见》《红色旅游区域合作宣言》，进一步深化原中央苏区和革命老区红色旅游合作，联合推出红色研学旅游线路、举办红色文化主题活动。三是加强“一带一路”文旅交流合作。充分利用梅州侨乡优势，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周边地区，尤其是加强闽西赣南的省际边界地区及“两个合作区”在客源互送、线路共建、目的地共推等方面的横向合作，争取纳入“一带一路”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国际合作重点项目；围绕建设丙雁松华侨文旅经济合作试验区，举办侨批文化与华侨精神研讨会等交流活动。四是充分发挥广州市对口帮扶梅州市政策优势。积极与广州市文旅企业进行对接，加强对口招商引资工

作；推动两市共建广梅现代旅游服务体系，探索建立互为旅游目的地的客源联动机制，加强与广州地区旅行社的合作，大力拓展梅州旅游线路。

（七）全面推进“东亚文化之都”建设。完成中华文化、客家文化和梅州城市文化对外交流与塑造。一是谋划筹办2023“东亚文化之都·中国梅州活动年”。按照申报承诺，履行将秉承“东亚意识、文化交融、彼此欣赏”的精神，以“世界客都·长寿梅州”为主线贯穿全年，围绕客家文化、长寿文化、非遗传承、体育赛事、节庆旅游等五大领域，策划“世界客都·温情梅州”“长寿梅州·常来长寿”“汉风客韵·匠心梅州”“好客天下·活力梅州”“山水雅韵·相约梅州”等五大主题系列、百余场独具梅州特色的文化交流活动。二是谋划建设“东亚文化之都”广场。谋划新建，或在现有广场中选择合适的广场添加东亚文化元素，命名为“东亚文化之都”广场。依托现有1000多万客家籍华侨华人分布在8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宝贵资源，打造客家游子心中永远的心灵家园和朝圣之地。三是谋划加强国内外“东亚文化之都”交流合作。加强国内交流学习，提升内涵品质，助力打造“东亚文化之都”精品项目。加强交流互鉴，传播中华文明，发挥“东亚文化之都”国际品牌优势，借船出海，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等战略实施，助推中日韩等国文化经贸交流合作。四是谋划申报中日（梅州）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筹划建设中日韩文化产业园，谋划申报中国（梅州）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深化与日韩和东盟10国的

文旅交流、艺术交流，努力把梅州打造成连接东亚和东盟文化的“桥头堡”城市，打造更加开放包容的“世界客都”。

（八）着力构建三都两城品牌体系。依托宝贵的客家华侨华人资源，打造客家文化高地，提升“世界客都”品牌；依托深厚的客家文化和优美的生态资源，与日韩等国共建大健康产业，扩大“世界长寿之都”影响力；依托悠久的对外交流史和丰富的文化遗产，建设“东亚文化之都”；依托众多的名人故（旧）居，建设名人博物馆，打造“博物馆之城”；依托中国内地现代足球发源地，积极创建足球特区，打造“足球之城”。

第三节 实践主客共享，打造品质城市

聚焦现代城市空间生产巨变，转变城市发展方式，以主客共享的发展思路引导建设统筹城乡、普惠公平、共建共享、服务便利、功能多元的城市公共服务体系，从而整合提升文化、广电、旅游公共服务功能，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实效性，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更有成色、游客舒适度显著提升，共建宜居宜业宜游的品质城市。

一、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一）全面推进“创文”工作，切实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争创文化名城新优势，围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目标，深入实施市县镇村“四级文明联创”工程，推进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五创”活动。依托图书馆、文化馆、

博物馆、非遗馆、美术馆、纪念馆、科技馆和少年宫等公共文化设施组织，文艺院团或其他文化团体广泛开展宣传文化、党员教育、市民教育、科技普及、普法教育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的保障机制，推进公共图书馆、公共博物馆（非文物建筑及遗址类）、公共美术馆、文化馆（站）等免费开放工作，健全基本服务项目，广泛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公共文化设施阵地作用，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

（二）优化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推进公共文化均衡发展。优化以中心城区标志性文化设施为龙头、具有梅州特色的基层文化设施为枢纽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体系，重点加强相对薄弱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提升中心城区人文品质，建设一批标志性文化设施，形成“一城一带一园”高品质公共文化空间。结合市政公园建设和老旧小区、厂房改造等，建设一批城市书房、文化驿站、文化广场等“小而美”的公共阅读和艺术空间。建设一批具有梅州特色的基层文化设施，鼓励各县（市、区）充分利用名人文化、红色文化等资源，引导新建大型文化设施向文化设施薄弱地区布局，补齐薄弱地区建设短板。扎实推进乡村少年宫项目以及县级青少年活动中心、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发展城乡流动文化服务，推进流动服务常态化，通过流动舞台车、流动图书车、文艺小分队等形式，把慰问演出、文艺辅导、展览讲座等文化活动内容送往乡村。

专栏 3-12 重点公共文化设施建设计划

(1) “一城一带一园”城区格局：“一城”，以梅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一城两坊”为中心，推动老城更新改造，鼓励根据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的特点开展博物馆、图书馆、旅游观光、发展文化创意、地方文化研究等多种形式的利用；“一带”，围绕梅江滨水岸线营造公共文化设施集聚景观带，进一步提升中国客家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服务水平与效能，打造集中展示梅州文化艺术魅力的一流场馆设施，优化芹洋半岛滨水休闲岸线；“一园”，以剑英公园为核心，加快推进梅州城市规划展览馆、青少年科技馆建成开放，维修加固梅州市革命历史纪念馆。

(2) 市级公共文化设施：新建梅州市坚真市民服务中心（包括文化馆、图书馆、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等）；新建林风眠美术馆。

(3) 县（市、区）级公共文化设施：新建梅江区文博艺术中心；新建梅县区博物馆；新建兴宁市新中心城区文化体育设施（四馆一场）；新建平远县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续建平远县红四军纪念馆；改扩建蕉岭县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新建蕉岭县革命历史纪念馆、蕉岭县怀仁里文化纪念馆、新铺人民革命历史纪念馆、曾鉴修纪念馆；新建大埔县公共图书馆；续建丰顺坚真文体中心；迁建五华县图书馆、续建五华苏区革命历史博物馆。

专栏 3-13 重点培育的图书馆、文化馆（站）晋级名单

(1) 图书馆：梅县区松口图书馆由三级馆晋二级馆；平远县图书馆由未定级晋一级馆；丰顺县图书馆新馆建成并对外开放，由二级馆晋一级馆。

(2) 文化馆：市文化馆、丰顺县、梅江区文化馆晋一级馆；兴宁、蕉岭文化馆由二级馆晋一级馆；平远县文化馆由未定级馆晋一级馆。

(3) 文化站：梅县区松口镇文化站、兴宁市叶塘镇文化站、大埔县银江镇文化站、丰顺县砂田镇文化站、五华县梅林镇、华城镇文化站晋级特级站；梅县区扶大、程江镇文化站、平远县大柘镇、中行镇文化站、大埔县三河镇、大麻镇文化站、丰顺县汤南镇、八乡山镇文化站、五华县潭下镇、双华镇文化站晋级一级站。

(三) 培育特色公共文化品牌，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培育和发展有品位、有代表性、长期性的梅州特色公共文化品牌，推动与旅游、教育、体育、会展等有机融合，以品牌效应辐射带动群众性文化活动全面升级发展。一是深化基层公共文化品牌模式建设。进一步优化“三多三促”农村文化俱乐部建设模式，加强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相衔接，推动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为未成年人、老年人、农民等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公共文化服务，开设童书馆等专题场馆，定期邀请优秀乡贤等举办“乡村沙龙”。二是发展“一县一品”的特色文化惠民品牌。鼓励各县（市、区）以“戏曲下乡”为重点，组织广东汉剧、山歌剧、木偶戏、采茶戏等具有地方特色的戏曲会演，鼓励开展丰顺畲族特色文化惠民活动，逐步形成传统戏曲专题品牌活动。三是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与教育融合发展。培育公共文化课外教育品牌，把公共文化机构建设成面向中小学生的课外教育基地。打造“风眠计划”“成桐计划”等公共文化教育品牌，重点加强乡村地区文化美育、数理科普工作。

专栏 3-14 重点培育的公共文化品牌

(1) 风眠计划：推动林风眠艺术领域资源与群文活动相结合，与高校团队、文化类社会组织合作，培育具有强大影响力的美育公共文化品牌，深入开展全民艺术普及工作；以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载体，打造子品牌“艺术家驻村行动”，吸引艺术人才返乡开展驻村教育；结合“粤书吧”“两中心”融合试点工程建设，在全市层面积极推进风眠艺术书房建设，植入风眠艺术意象，力争到 2025 年，各县（市、区）新增 2 个以上风眠艺术书房，全市新增 15 个以上。

(2) 成桐计划：推动丘成桐数学领域资源与群文活动相结合，与高校团队、中小学机构合作，培育具有普惠性的数理科普公共文化品牌，在乡村地区广泛开展“趣味数学第二课堂”“科普知识进乡村”活动，完善与中小学的双向融合机制。

（四）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培育文化志愿队伍。支持高校资源、华人华侨与乡贤反哺等第三方参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运营、活动项目打造和服务资源配送等，支持社会力量建设运营图书馆、博物馆、公共阅读空间等公共文化服务空间。培育公共文化志愿服务品牌，联合梅州市文艺志愿者协会，以“群星舞台大家乐”、客都文化公益讲堂等省重点文化志愿服务系列活动为重点，发展一批长期、专业的文化志愿者团队。加强基层文化志愿者队伍和乡土文化人才建设，大力培育民间文艺团体，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辅助队伍。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融入城乡居民日常生活，面向不同群体开展差异化的公共文化服务，开展针对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难职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文化志愿服务活动。

（五）建设公共文化智慧管理平台，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建设。利用数字化资源、智能化技术、网络化传播，探索“互联网+公共文化”建设，建设全市公共文化智慧管理平台，实现市、县、镇、村文化资源共建共享和文化活动联动开展，推广一站式服务，建设全域共享、互联互通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完善公共文化资源存储和供给体系，建设公共文化资源库，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对接，实现公共文化“点单式”服务。依托国家公共文化云平台，衔接全民艺术普及云建设，实现全民艺术普及的线上线下有效联动。鼓励发展智慧图书馆、智慧博物馆、数字文化馆、数字美术馆、云剧场等，提升数字文化大众化体验。

二、完善智慧广电公共服务

（一）实施“广播电视迭代行动计划”，加快广电技术更新。

推动广电技术实现新阶段飞跃发展，加快实施“广播电视迭代行动计划”。加快全市广播电视网络整合、业务融合过程，加快光纤化、IP化网络改造。加快建立移动交互广播电视技术体系，加强第六代无线网络（WiFi6）技术的应用与网络布点。建设有线无线融合的智能媒体融合网，实现广播电视人人通、移动通。推进5G+4K/8K超高清、虚拟现实、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加快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展云直播、短视频业务，探索多渠道网络（MCN）运营模式，助力打造“智慧梅州”。

（二）构建五级联网模式的应急广播体系。按照五级联网模式（省、市、县、镇、村五级联网管控），推进市、县应急广播系统立项和建设，构建全市应急广播系统，完善梅州应急广播平台、改造频率频道播出系统和完善传输覆盖网。充分利用融媒体中心，建立多平台预警信息发布机制。将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与“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结合起来，与“雪亮工程”“智慧乡村”等共同发挥应急预警、应急指挥和宣传动员的作用。

三、优化旅游公共服务配套

（一）构建辐射周边、立体快捷的旅游交通体系。一是打通环线、融入潮汕。结合“两环十二射”高速公路布局规划，加快建设连通各县（市、区）的高速公路环线，重点推动大丰高速、平蕉大高速建设；强化与潮汕平原的交通联系，加快推进梅潮高速开工建设和梅汕高速改扩建。二是连接双区、辐射闽粤赣。重点推进梅（州）龙（川）高铁建设，加快融入“双区”“双城”

“两个合作区”2小时经济圈；立足“省际边界区”区位，推进瑞梅铁路、龙（岩）梅（州）高铁、平武高速开工建设，将梅州建设成为闽粤赣区域性交通枢纽城市。三是加快推进梅州机场迁建工作，继续优化主要客源地航班航线。进一步提升梅州“航旅联盟”模式，加强机场、航空公司和文旅企业产品合作开发和联合营销，推出便捷平价的“航旅融合”产品，推进“民航大众化”进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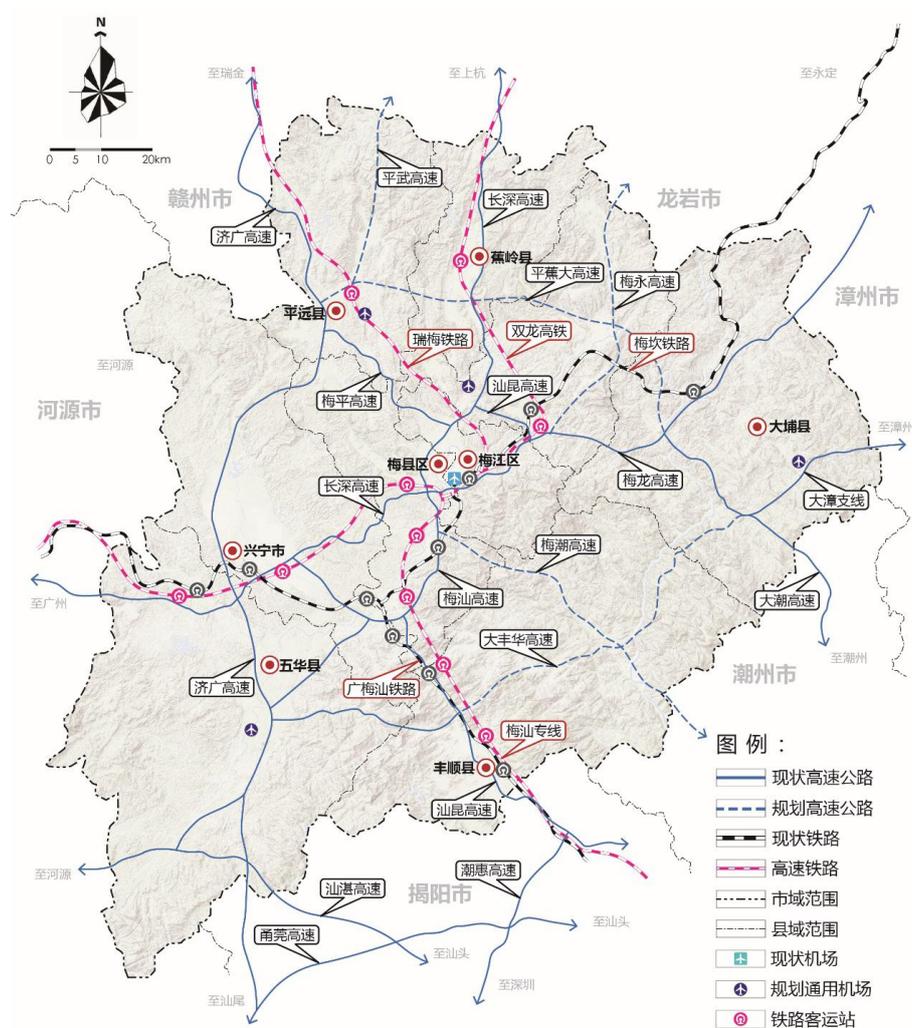


图 3-1 快捷交通规划图

(二) 打造文化旅游黄金廊道，完善自驾游配套和服务体系。围绕打造文化旅游黄金廊道的思路建设旅游公路。在“一环四线”旅游公路基础上增设中部环线，强化相邻县（市、区）、主要景区之间的互联互通；推动传统公路旅游化升级，优选梅江、韩江、阴那山、五指石、石窟河等具有鲜明特色、能代表旅游目的地特征的大地理景观打造梅州旅游公路特色品牌，推进梅江风景道（东段：嘉应新区嘉应桥头公园到雁洋镇）建设，以主客共享思维打响旅游公路品牌。结合旅游公路沿线文旅资源建设具有梅州特色的“客都驿站”、自驾车营地、观景平台等配套设施。

专栏 3-15 重点建设的公共服务设施

(1) 旅游公路建设工程：重点推进梅江风景道东段建设，起于嘉应新区嘉应桥头公园到雁洋镇，建设西南、东北方向全长约 40km 的沿江风景道，完善机动车道、自行车道和休闲栈道配套设施；重点推进全长约 28km 的平远县国道 G358 线红色记忆廊道建设；逐步推进韩江风景道、环阴那山风景道、环五指石风景道、石窟河风景道等旅游公路建设。

(2) “客都驿站”推广工程：在全市层面，全域推广具有梅州鲜明特色的“客都驿站”模式的旅游驿站，力争到 2025 年，每个县（市、区）新增 5 个以上“客都驿站”，全市新增 40 个以上。

(3) 高速公路服务区文商旅升级工程：重点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的旅游集散中心、游客服务中心等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向文体商旅综合体转型升级，引入文体设施和休闲商业，营造主客共享的文旅体验空间，力争到 2025 年，每个县（市、区）进行 2 个以上高速公路服务区文商旅升级工程，全市改造 15 个以上。

(4) “梅花”主题城市家具建设工程：以“梅花”为视觉形象主题配置一套城市家具，解读梅花与原中央苏区红色精神的关联，打造有精神感染力的公共艺术和城市家具，重点更新中心城区、旅游城镇、重要旅游区城市家具。

(5) 梅州“一城两坊”旅游集散中心：推介客家文化特色游，整合旅游资源和规范旅游市场以及满足市民个性化旅游需求，促进自助游消费市场培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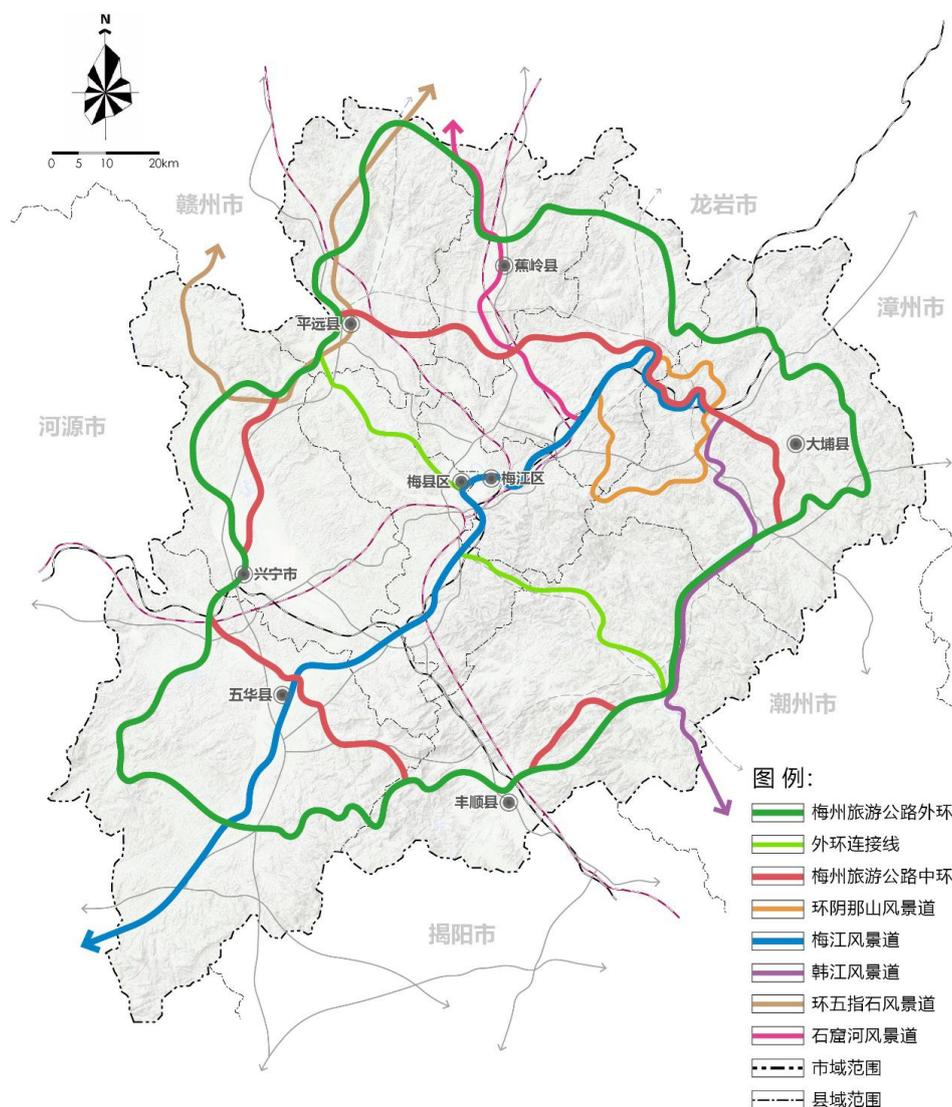


图 3-2 旅游公路规划图

(三) 围绕“公园城市”理念推进城乡绿道体系建设。按照“可进入、可参与、可感知、可阅读、可欣赏、可消费”的规划理念，提升和新建一批城乡绿道，强调农商文旅体深度融合推进价值转化，构建可自我造血和生长的绿道体系。按照《梅州市中心城区公园城市总体布局规划（指引）》，结合各类公园布局，

完善中心城区绿道体系，启动绿道智慧化升级工程，丰富文旅体验要素；启动益塘水库绿道、环阴那山绿道、韩江绿道建设，串联沿线自然和人文资源。

（四）整合文旅功能，提升智慧文旅服务水平。推动 5G、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区块链等信息技术革命成果应用普及，深入推进旅游领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培育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旅游业发展质量、效率和动力变革。一是完善智慧文旅管理，组建梅州智慧文广旅信息和发展中心，负责统筹和指导全市文化广电旅游系统的智慧化、信息化和数字化工作；完善容量管理、应急管理、安防管理、电子票务、视频监控等系统，助力文旅企业数据共享和智慧营销。二是优化智慧文旅服务，整合国家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工程储备库项目“胜游梅州 500 景”手机软件（APP）和“一部手机游梅州”“智游梅州”微信小程序，以及“梅州文广旅游”微信公众号的功能服务，提升智慧旅游发展与公共旅游服务集成技术，加强文旅资源库建设，整合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等文化设施以及景点、交通、美食、酒店、民宿、厕所、精品线路等旅游产品信息，打造一站式文化旅游信息服务平台。三是引导旅游景区建设智慧旅游目的地。引导旅游景区开发数字化体验产品并普及景区电子地图、线路推荐、语音导览等智慧化服务。支持旅游景区运用数字技术充分展示特色文化内涵，积极打造数字博物馆、数字展览馆等，提升旅游体验。鼓励定制、智能、互动等

消费新模式的发展，打造沉浸式旅游体验新场景，引导开发数字化体验产品，让旅游资源借助数字技术“活起来”，推进全息展示、可穿戴设备、服务机器人、智能终端、无人机等技术的综合集成应用。同时引导线上用户转化为线下消费，积极培育“网络体验+消费”发展新模式。鼓励开发面向游客的具备智能推荐、智能决策、智能支付等综合功能的旅游平台和系统工具。

（五）推进厕所革命由“建”向“管”转变，实现旅游厕所智慧化升级。进一步提升旅游厕所的数量和质量，结合旅游景区、乡村旅游点、旅游线路沿线等场所的景观风貌，建设一批有特色、有“颜值”的旅游厕所。推进智慧公厕建设，推动“客都驿站”智慧化旅游厕所建设由中心城区向其他县（市、区）推进；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推进旅游厕所革命工作重心由“建”向“管”转变，持续探索“以商建厕、以商管厕、以商养厕”和“第5空间”“互联网+厕所”旅游厕所社会化、市场化管理新模式；鼓励社会各界和机关企事业单位捐建厕所、认养厕所，创新“一厕多用”机制，鼓励引进专业化、集团化、连锁经营的厕所管理公司参与厕所管理。

四、文旅公共服务加速融合

（一）完善文化设施旅游服务功能。推动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演艺场馆、非遗传习场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改造升级，增强观赏、体验和参与等旅游功能，开发特色研学旅行项目。鼓励丘成桐国际会议中心、林风眠纪念馆、中国客家博物馆等基础条

件较好的公共文化设施创建 A 级景区；推进“粤书吧”建设，依托旅游景区景点、星级饭店、星级民宿、城市公园、客运站、火车站等场所，打造“一吧一特色”的休闲阅读空间。进一步整合和完善公共文化设施，行政村（社区）全面建成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文化信息共享工程服务网点覆盖行政村，实现基层各类公共文化服务融合发展。

（二）加强旅游公共配套文化内涵建设。从城市氛围营造、城市文化植入、文旅功能融合等方面推动旅游集散中心、主题城市家具、智慧旅游系统进行迭代升级。推动功能服务单一的旅游集散中心、游客服务中心向文体商旅综合体转型升级，建设主客共享的文旅体验空间。整合建设智慧旅游系统的公共文化设施参观、旅游景点导览等功能，提升公共服务设施使用便利度。

第四节 深化改革创新，建设制度高地

以制度创新引领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以激发市场活力、保障市场安全为主线，在转变部门职能、优化营商环境、完善监管体系等方面集中发力，力争建设粤东西北地区文旅制度高地。

一、营造市场主体创新生态

（一）实施龙头文旅企业培育工程，探索文旅企业经营主体多元化改革。推动广东客都文旅有限公司进一步优化重组，成立梅州市文旅集团，整合全市文化旅游资源，积极拓展公共文化服务、资产运营管理、智慧旅游服务、市场推广营销、酒店经营、

文化演艺等业务板块，构建“文旅+资产+服务”融合发展平台，充分发挥文旅企业主体“领头羊”作用。鼓励大中型文旅企业通过共享资源、生产协作、开放平台等方式做大做强，通过完善公共服务平台服务吸引中小微文旅企业共建文旅空间，探索建立平台化小微企业群落，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中小文旅企业协同发展。

（二）加大对中小微文旅企业的扶持力度，深化文旅与金融合作。探索构建“中小微企业普惠受益、重大项目精准服务”的金融服务体系，纾解中小微文旅企业的资金困难，以“点对点”方式对重大项目增加授信额度和扩大信贷规模。推动行业协会在培训服务文旅企业中发挥行业先锋带头作用，积极为新兴文旅中小微企业提供专业培训等智力帮扶。推动文旅企业与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建立文化旅游定向、订单式人才培养机制。

（三）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之下，加大文旅企业扶持力度。积极推进文化旅游产业扶持政策的出台，贯彻落实各项文化旅游纾困政策，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帮扶中小微文化旅游企业发展，支持重大文化旅游项目建设，举办各类文化旅游展会节庆活动，发放文化旅游消费惠民补贴，推进疫情下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深化推进体制机制改革

（一）加快转变文旅部门职能，释放改革创新活力。建立覆盖更全面、推进更有效的文旅融合统筹协调机制及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市、县（市、区）各级政府各有关单位联动工作机制，强化文化旅游资源集聚和配置功能。实现行政管理和市场事务分离，

强化文旅部门顶层设计职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下放或委托部分审批事项至县（市、区）级单位，鼓励各县（市、区）成立县一级文旅集团，乡村和社会资本成立文旅运营公司，且成立多层次的文旅咨询委员会。

（二）创新公共文化产品供需模式，提高公共文化产品市场化程度。探索“企业供单、群众点单、政府买单”的运作模式，提高公共文化产品的市场化程度。深入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一是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依托文旅集团建立文艺产品交易平台；二是引入知名企业、多层次文艺演出，完善文艺产品体系，实现文艺剧目的科学安排与自由采购；三是加强对民营文艺表演团体的支持、规范，引领民间表演艺术变革。

（三）深化法人治理结构改革，推动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深化法人治理结构改革，适当通过委托或招投标等方式吸引有实力的社会组织和企业参与公共文化设施项目的管理和运营。

（四）发展新兴文化产业业态，促进现代文化产业结构化建设。在壮大传统文化产业的基础上，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产业，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建设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推动在文化艺术、新闻出版、数字传媒、广播影视、文化旅游、创意设计等领域取得新突破。

三、完善现代监管治理体系

（一）提高市场综合监管水平。一要管好广播电视阵地。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宣传为主线，指导、协调广播电视

重大宣传活动，营造氛围、凝聚力量；督导各级播出机构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二要管好文化旅游阵地。完善市、县两级文旅市场综合监管机制，依法落实文旅市场监管责任，各级政府承担属地管理责任，建立由文旅行政主管部门牵头的执法和投诉受理协调机制；文旅企业落实主体责任，采取安全生产措施。三是抓好意识形态阵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强化对各类文化阵地管理和文旅活动内容审查，严把政治关、导向关。

（二）健全市场信用体系。一是健全市、县两级投诉处理机制。完善服务热线和信息网络平台，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鼓励市民和社会组织及时反映文广旅市场违法违规行为问题。二是建立完善文化旅游市场主体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树立一批诚信典型企业，同时建立“失信主体曝光台”，对失信违法者进行联合惩戒，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三是完善信用监管分级分类制度。落实《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市场信用监管分级分类制度》，实施动态信用监管。

（三）营造全社会文明旅游大环境。加强制度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文明旅游联席会议制度，推进全市文明旅游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落实《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建立游客不文明信息通报机制。强化教育引导和监督管理，开展文明旅游引导和文明礼仪普及活动，在车站、机场、景区等公共场所开展文明旅游宣传活动。鼓励开展旅游公益广告创作与播出，加强正

面引导，强化舆论监督，在景区等公共场所建立旅游志愿者队伍和文明旅游监督岗。

（四）构建文旅安全保障体系。严格贯彻执行文化旅游法律和有关安全法律。强化文化和旅游、应急管理、公安、消防、医院等机构的协调配合。

（五）坚持系统观念、筑牢防线。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切实做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充分认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事关文广旅事业发展，将疫情防控要求贯彻到文广旅各环节、各领域，坚决切断疫情通过文广旅渠道传播的链条。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创新提升国内旅游，在国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前提下分步有序促进入境旅游、稳步发展出境旅游，着力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着力完善现代文广旅体系，加快文旅一线城市建设，努力实现文广旅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第四章 实施保障

第一节 健全统筹协调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梅州市“十四五”文化广电旅游发展的各领域各环节，确保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确保“十四五”时期文化广电旅游发展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健全统筹协调机制。理顺文广旅局及其直属单位的职责与权限，构建“文广旅局统筹协调，直属单位落实工作，文旅集团实施运营”的统筹协调机制。完善市、县两级联席会议制度，形成文化旅游融合建设的强大合力。

强化督查和考核机制。根据梅州文广旅发展的重点工作，细化工作落实方案，明确任务和时间进度，开展阶段性跟踪督办，建立常态化督查机制。强化督办问责，建立绩效考核机制，确保各项任务按时按质完成。

第二节 加强政策支持

对接落实上位政策。对接国家、省对老区苏区文化广电旅游发展的财税优惠与建设用地供应等政策，紧密对接《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关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加快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广东省关于进一步提升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政策，利用政策利好，形成项目清单，争取上级支持。

强化战略性政策研究。明确政策方向与重点对象，修订、整合、细化相关领域配套政策，做好与规划目标任务的有效衔接，探索制订《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工作实施方案》《公共文化品牌培育工作实施方案》《公共文化设施建设运营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文旅企业经营主体多元化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改革清单。

第三节 加强用地供给

强化文旅项目用地保障。加强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总体城市设计、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文化旅游规划、城市更新规划、乡村规划等相关规划的对接，主动将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纳入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科学布局空间格局。强化在各类规划中结合中心城区、历史文化建筑、公园绿地、乡村集散广场等设置公共文化设施，保障文化设施用地需求。

健全文旅用地政策。明确文化、旅游新业态用地政策，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规范引导文化产业园区建设，推动文化和旅游业集聚发展。鼓励农村集体依法以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入股、联营等形式，与其他单位、个人共同开办文旅企业。支持盘活利用存量工业用地，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依法依规发展文化和旅游业。

第四节 加强人才建设

建立文旅人才建设机制。设立梅州市文旅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发挥客家文化研究机构、艺术团体、民间组织的作用，挖掘培育广东汉剧、客家山歌、客家民俗、客家建筑、客家美食等地方特色人才。建设校地合作协同创新基地。落实省市共建本科高校工作方案，建设教学科研平台，加强产学研合作，做好协同培养、协同育人平台建设。实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项目，加强公共图书

馆、博物馆、文化馆（站）干部的专业化建设，提升基层队伍职业素质。

培育良好创新创业生态。依托各类文化商业综合体、精品乡村群落，催生多元化的文化、艺术工作坊，吸引专业化的大学生创业群体、返乡创业人士、艺术家、建筑师与小资文艺群体等。建设世界客属青年创新创业中心，成立客属青年创业基金和创业联盟，强化项目策划、对外联络和投融资功能。加强与专业性社会智库合作，促进民宿行业、精品酒店、文艺创作等文旅专业化领域高质量发展。

第五节 加大资金投入

建立财政资金引导机制。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对老区苏区公共文化、广电事业及旅游产业投入的支持，用好乡村振兴等“三农”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带动作用，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对符合文化、旅游产业培育条件的文旅企业给予专项资金支持。

创新投资融资平台。采用市场化运作的手段，引入竞争机制，筹措建设资金，鼓励采用 PPP/BOT 等融资模式进行开发，实现文化旅游投资方式的多样化和文化旅游投资主体多元化。依托梅州文旅集团，梳理梅州市全域资源，形成资源清单，并通过招商引资或者精准对接大型文旅集团提高吸引社会资本能力。谋划打造客商客侨投资融资平台，加快规划建设丙雁松华侨文化旅游经济合作试验区，发展梅州“侨梦苑”，吸引海外乡贤投资创业。

第六节 强化保护发展

强化自然生态环境保护。立足北部生态发展区定位，持续实施林长制，开展“绿满梅州”大行动，改造提升一批自然保护区和森林公园，推动重点区域与广东南岭国家公园联动发展。保障农业用地，严禁非法占用耕地等农业用地。推动万里碧道建设，落实《梅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以韩江、梅江及支流为主要载体，加强河道整治，挖掘周边生态人文特色资源。建立生态评价制度，改善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乡村旅游区等生态环境，加快旅游行业生态文明建设。

附录：

- 1.梅州市“十四五”文化广电旅游重点项目库
- 2.县（市、区）发展指引

附录一：

梅州市“十四五”文化广电旅游重点项目库

一、产业发展项目

序号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1	梅江区	梅江区“一城两坊”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开发利用项目	对传统客家建筑进行保护修缮、生态停车场建设、旅游服务中心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历史文化街区主干道和支路的道路绿化亮化工程、景区各类主题馆策划与建设项目等。	2021—2023	20000	20000	梅江区人民政府	新建	是
2		西阳艺术村落建设项目	项目打造阁公岭村、新联村、直坑村三村连片的艺术村落集群，以轴线串联各个景观节点，形成完整的交通网络系统。	2021—2023	5000	5000	梅江区西阳镇人民政府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3		清凉山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项目依托泮坑水库、小密水库、高观音等山水资源，推动清凉山旅游景区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完善停车场、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标识系统等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导游服务、宣传资料、特殊人群服务等游览服务，规范规章制度、景区规划、员工培训、服务质量等综合管理。	2021—2025	10000	10000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4		梅江区广东客天下旅游产业园项目	项目占地637公顷，集科研、教育、生态、文化、休闲、度假、居住和旅游观光景点等为一体的客家民俗文化旅游产业园。	2006—2030	600000	60000	梅江区人民政府	续建	是
5		梅江东山健康特色小镇	项目建设规模4平方公里，打造“文旅、医药、康养”为一体的综合型健康小镇。	2017—2025	900000	520000	梅江区金山街道办事处	续建	是
6		客都新天地（桂芳楼片区活化项目）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27亩，拟依托梅江区三角镇桂芳楼周边特色古民居群资源，重点打造“文化里、生活里、公园里”，计划分三期建设。	2020—2023	150000	147800	梅江区人民政府	续建	是
7		艺术新联乡居综合体项目	项目通过全新的文化艺术创意和经营理念，坚持艺术兴村发展原则，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的总要求，建设大、中、小学艺术类产、学、研、游教育体系，塑造艺术康养、民宿、农家乐、观光农业等板块。	2019—2024	12000	10000	西阳镇人民政府	续建	
8		梅州银隆康养项目	以特色康养产业及明山生态山水资源为基础，依托便捷的区位优势条件和康养配套设施，形成以康养度假旅游为引擎与目标归宿，构建度假功能区特色。	2020—2023	200000	170000	梅江区人民政府	续建	是
9		云湖顶“清隐十里”康旅生态城	规划总用地约3000亩，建设旅游观光产业、休闲养生产业、健康居住产业、文化养生产业以及客运架空索道缆车。	2020—2025	250000	247200	梅江区人民政府	续建	是
10		英帅茶·梅花峰（银湖顶）健康生态园	按五大功能区进行规划设计，打造成全国知名的“乡村、生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样板园、乡村振兴典型示范园。	2021—2035	330000	100000	梅江区人民政府	新建	是

序号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11		松口古镇开发	松口古镇古街整体风貌修复、名人故居景观点活化利用、大黄村渔港码头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开发水上游船项目、古街和移民广场亮化项目、省道S223线松口段旅游公路建设。	2021—2030	150000	80000	松口镇人民政府 梅县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新建	
12		旭生-嘉应茶文化产业园项目	占地约280亩，建筑面积约85万平方米，以“茶旅休闲+康养度假”为主题定位。	2020—2025	320000	312000	梅州市国资委	新建	是
13		中国梅州客都人家康养文旅综合体项目	占地1949亩，总建筑面积约250万平方米，建设商业区、酒店、康养社区、商业居住等相关配套服务基础设施。	2019—2024	500000	319000	梅县区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14		梅县区南寿峰健康产业园	项目建设中医药旅游养生养老项目。	2012—2023	160000	12000	梅县区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15	梅县区	梅桂山生态旅游园艺园	建筑面积约211.5万平方米，由服务中心、野趣谷、云闲谷、归心谷、养生园等组成。	2019—2026	160000	129000	梅县区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是
16		梅州松源同怀别墅九月来信红色旅游项目	进一步保护利用好松源镇同怀别墅中央九月来信的丰富红色资源，对以同怀别墅为中心的红色资源进行全面提升建设，全力推进红色乡村振兴建设红色美丽乡村试点工作，围绕打造红色文旅特色小镇，以同怀别墅为核心，涵盖金星、五星、横坊、圩镇等美丽乡村，目标建设打造国家4A级旅游景区。	2021—2030	59000	11800	梅县区人民政府	新建	
17		梅县区九龙山文化生态园	建设水文化体验馆、客家大围屋、客家文化、农耕展示馆、水饮料生产车间。	2021—2025	50000	40000	梅县区人民政府	新建	是
18		明珠养生山城项目	占地面积16545亩，为生态养生园、茶文化产业园及客家风情等一体化的综合开发项目。	2013—2025	380000	222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是
19		玖崇湖旅游度假区	项目占地面积5000亩。	2018—2025	600000	10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发改局	续建	
20		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	项目占地面积11725.19亩，建设新客居板块、文化旅游板块、生态度假板块、休闲体育板块四大板块。	2012—2022	380000	30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21	兴宁市	宋声农业生态旅游	项目占地面积1500亩，总建筑面积50万平方米。	2019—2026	300000	100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是
22		大天然生态农业休闲旅游区	项目占地面积约680亩，总建筑面积25345平方米。	2016—2026	70000	25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是
23		和山休闲农业旅游产业园	项目占地面积3600亩，总建筑面积3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旅游设施，种植樱花、百果、桃花、南药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	2019—2023	100000	83007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是
24		富荣云山谷生态农业综合旅游景区项目	占地2667666平方米，打造集采摘体验、科普拓展、亲子体验、养生度假等的生态农业旅游景区。	2018—2026	138000	50886	兴宁市人民政府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续建	

序号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25		广东熙和湾万紫御园项目	项目规划用地1500亩，建设鸽园、植物园、儿童乐园；3D航天科技馆、5D园林舞台秀，形成科技、文化、艺术观赏景观长廊，打造国际高端皇家御园旅游胜地。	2021—2030	150000	30000	兴宁市招商局	续建	
26		合水特色文化产业园	项目在原梅隆铁路新建红色文化产业园，包括梅隆铁路历史文化展览馆、合水红色文化展览馆、知青文化展览馆等。	2022—2025	16000	16000	合水镇人民政府	新建	
27	兴宁市	兴宁市逍遥谷康养文体旅游项目	项目占地6000亩，建设集康养、旅游、温泉酒店、种子研发中心于一体的休闲胜地。	2021—2030	100000	30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28		兴宁市水口镇前锋红色文化旅游基地	项目位于兴宁市水口镇，总投资3.2亿元，规划建设占地约27万㎡的红色文化旅游基地，含围龙屋旅游接待中心、培训中心、夏令营军训教育大楼、红色教育体验区等，建筑面积约16210㎡。项目分三期建设，首期投资6000万元。	2019—2022	32000	27000	兴宁市人民政府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29		平远县南台卧佛山旅游度假区(一期)	占地面积22500亩，建设旅游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	2018—2025	23800	10851	平远县人民政府 平远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30	平远县	长布半岛度假区项目(烟雨松溪民俗风情街)	项目建设烟雨松溪民俗风情街、特色度假酒店、水上乐园、游船项目、红色历史文化体验区、康养度假区。	2018—2025	30000	8000	平远县人民政府 平远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31		梅畲田园综合体项目	占地面积约22800亩，建筑面积约5.7万平方米，建设旅游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	2018—2023	88800	29564	平远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32		卡拉比—丘数学小镇项目	项目占地约100亩，建设数学主题公园、民宿、码头、酒店、研学基地、集散中心以及道路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	2021—2025	150000	150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33		蕉岭寿乡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500人以上培训基地，配套文体活动场所、地下停车场等相关设施设备；建设游客接待中心、集农耕体验、客韵文化展示等为一体的客韵文化体验基地、观光车站(观光车)、景观标识牌、智慧旅游系统、道路扩建等其他配套设施。	2021—2025	17000	17000	蕉岭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34	蕉岭县	蕉岭健康养生项目	城乡建设用地300亩，其他用地350亩。	2021—2026	50000	40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35		蕉岭县蓝坊镇龙潭飞瀑景区建设项目	升级改造景区道路、旅游标识牌、停车场、旅游公厕、游客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	2021—2025	56000	56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36		蕉华康养项目	重点发展高端养生养老、健康医疗、休闲旅游产业，打造现代化休闲康养示范区。	2021—2025	250000	250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序号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37	大埔县	大埔县全域旅游资源开发项目	依托大埔森林景观、空气环境、水体环境、生态文化等资源优势，完善红色革命遗址、中央红色交通线、弼士故居、瑞山、西岩山、双髻山、花萼楼等景区基础设施和后续建设，完善配套功能。	2020—2030	619686	361605	大埔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38		大埔康养文旅综合体项目	项目首期规划面积500亩，建设高端精品五星级酒店、商住、农业生态旅游。	2020—2024	99000	39000	大埔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39		梦里水乡密坑康养度假村建设项目	建设一批乡村休闲旅游设施、亲水设施及人文景观。	2020—2025	100000	97000	大埔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40		禾肚里-长寿产业园项目	项目将漳北村蜜柚公园及周边300亩作为长寿大埔南药基地及中草药研学基地，打造药膳养生园、科普基地；投入露营地和研学教育基地建设，打造大埔及梅州的校外实践基地，打造广东南药实验基地。	2020—2022	1800	1000	西河镇人民政府	续建	
41		北塘艺术创意复合旅游项目	项目打造以艺术特色为主题的乡村旅游品牌—南宋古村、艺术北塘，包括兰轩小筑北塘写生创作研学基地、古驿道旅游项目、茶米古道禅修圣境项目、振德楼(侧屋)广东轻院设计学院设计创意实习基地、艺大师周国屏、设计名家李坚工作室等。	2020—2022	1200	1100	西河镇人民政府	续建	
42		韩江高陂水利风景区建设项目	以高陂水利枢纽工程为基础，整合旅游资源，并按照国家5A级旅游景区标准进行建设，打造以水利风光游览、水利研学科普、生态康养为主体，包括休闲、娱乐、体验、度假等旅游业态的综合性、标杆性国家水利风景区。	2021—2035	1286500	225000	大埔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43		蜜柚特色旅游康养开发项目	项目总体规划面积约6000亩，总投资约20亿元。项目规划以“山水相融，蓝绿交织”为基本理念，以柚山湖五星级酒店为核心，打造集康体颐养、休闲度假、森林探险、蜜柚种植、文化交流于一体的生态康养文旅融合之星，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三片、多点”的结构。	2020—2024	200000	200000	大埔县科工商务局	新建	
44		观音山生态旅游区	项目占地面积共9平方公里，首期投资1亿元，有木屋度假村、游客服务中心、游艇码头、游乐场、休闲养老基地、闽粤风情街等。计划以10年为周期建设一个集生态观光、农业休闲、风情体验、养生度假等于一体的客家乡村生态养生旅游度假区。	2016—2025	100000	2000	大东镇人民政府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45		桃源镇保华祥红色旅游康养生态园建设项目	包括古大存革命活动旧址文物保护及维护；规划建设古大存“德明小学”纪念学校、党员干部廉政建设实践基地、红色旅游康养创业基地、民宿旅舍、保华祥商学院、保华祥旅游养生俱乐部、保华祥南药种植基地。	2020—2025	50000	48500	大埔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46		光德镇陶瓷非遗传承基地文旅融合项目	项目占地800多亩，建设内容包括光德陶瓷非遗技艺的完整工序涉及的传统工具和设施，农耕体验区和研学基地、游客服务中心、综合展示购物区等配套设施。	2020—2030	10000	5000	光德镇人民政府	续建	
47		瑞山生态旅游度假区项目	项目依托瑞山森林景观、空气环境、水体环境、生态文化等资源优势，突出康养休闲主题，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和后续项目建设，打造成为具有独特内涵的康养休闲基地。	2020—2025	70000	5000	洲瑞镇人民政府	续建	

序号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48		百侯镇旅游风情街建设项目	项目依托侯北村骑楼老街，推进建筑群美化提升和业态植入，打造古镇旅游新体验、新亮点。	2021—2025	5000	5000	百侯镇人民政府	新建	
49	大埔县	大埔县中医健康养生产业园	与大埔县中医院迁建新址融合建设1个健康养生产业园，规划面积1万亩，把西岭书法公园至长龙林场纳入规划范围，分三期进行建设。	2021—2025	100000	100000	大埔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50		大埔县闽粤经济合作带龙梅经济合作区项目	规划相邻的龙岩市永定区与梅州市大埔县成立经济合作区，在红色文化旅游产业、健康养生产业、现代农业产业、酿酒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等方面进行合作，建立合作示范开发区。	2021—2025	500000	500000	大埔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51		梅州市龙溪生态旅游度假区	项目以森林康养为主题，打造集康复、养生、养老、旅游、文化、宗教等为一体的森林康养基地。	2019—2030	300000	28000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52		丰顺县梅州大宝山生态旅游养生度假村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198亩，建筑面积9800平方米，建设乡村旅游体验区、国际温泉旅游观光区、森林温泉养生疗养区、山地休闲旅游观光区及其它辅助设施等。	2018—2025	100000	805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53		丰顺县韩山历史文化风景区	项目建设景区配套基础设施。	2014—2026	125700	274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54		丰顺县北斗镇大周湖农业观光旅游产业园	项目占地面积13000亩，建筑面积50000平方米，建设旅游设施及其它辅助设施等。	2018—2038	72000	300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55	丰顺县	丰顺县八乡大峡谷旅游项目	总建筑面积150000平方米，建设游客中心、宾馆、会议中心、度假养生谷。	2014—2023	100000	370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56		粤东游客集散中心	规划面积约3854.48亩，拟建成集游客接待、休闲商业、红色旅游、亲子运动、晒茶科普、采茶体验为一体的游客中心。	2020—2026	100000	900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是
57		丰顺县龙鲸河乡村旅游项目	总建筑面积2000亩，建设景区道路、酒店、石斛康养花园。	2019—2027	100000	500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58		马山生态茶园红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项目充分结合绿色生态茶园与红色土地旅游，并将茶园周围的革命遗址打造成红色革命文化教育基地，突出红色古迹、绿色产业与茶园建设全面融合，打造一个新时代的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	2020—2028	100000	15000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59		广东八乡田园牧歌农业休闲区	占地面积8172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游客接待中心，综合楼，种植基地，采摘体验等。	2018—2028	53400	24800	丰顺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序号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60		梅州市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	项目总用地面积65133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40423平方米,建设中等专业学校、体育足球运动接待、康疗休闲、旅游娱乐基础设施。	2017—2022	160000	72045	五华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61		五华县双龙山旅游区建设项目	用地面积20平方公里,景区主要以生态农业、林业、田园综合体休闲观光为主,以古建筑、传统村落为重点。	2014—2023	120000	74800	五华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62		热矿泥温泉山庄升级改造项目	总建筑面积209118平方米,建设热矿泥康复治疗区、温泉养生区、水上公园、欢乐时光区、旅游服务中心等设施。	2018—2023	65000	40495	五华县人民政府	续建	是
63		天云岭养生养老生态园	项目位于河东镇布头、赛洞、牛石、黄湖村,以医学养老为核心,开发文旅、康养、医护培训、休闲度假、生态种养等内容。	2021—2029	200000	150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储备	
64		五华南越工匠园文旅综合体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1180亩,文旅业态投资8亿元。分二期开发建设:一期地块建设用地约488.9亩,其中文旅用地约96.8亩(南越匠人村约67.5亩、匠心创意园约29.3亩)、住宅约392.2亩;二期建设用地约277亩,其中文旅度假酒店用地90亩,住宅用地187亩。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匠心创意产业园、南越匠人村、悦麓度假酒店、停车场、养生谷、怡心社区等项目。	2021—2025	80000	80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65		五华县球王产业园建设项目	总规划用地面积32.86亩,总投资6612.58万元,其中建设中国现代足球博物馆(占地2572平方米)、游客服务中心、足球体验场、停车场、充电桩、消防栓、球王雕像和配套建设球王广场等公共设施。	2017—2021	6613	3004	五华县人民政府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66	五华县	五华县寨顶巷历史商街文化旅游项目	项目规划总面积125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修缮古民居及古商业建筑占地面积459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041平方米;修缮保护建筑占地面积134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188平方米;拆迁建筑占地面积192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234平方米;复建建筑占地面积303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821平方米。	2018—2022	2658	2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67		维龙村五彩缤纷温泉小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建设总面积39782平方米,主要建设包括建筑外墙、建筑门窗、建筑夜景灯光、村庄主干道和次道、人行道、道路绿化、电线、公园、温泉明渠的改造工作以及增加村庄广场、环境雕塑、交通指示标志。	2018—2022	3126	2580	五华县人民政府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68		璠公祠文旅开发项目	项目位于五华县水寨镇坝美村,主要规划改造完善城中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中村生活环境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节点。以“客家历史+文化街区+人文住居”复合模式,打造集城市历史、文化、时尚、旅游、体验消费、生活于一体的综合文旅项目。	2021—2025	15000	15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69		五华县龙村镇龙狮湖旅游开发项目	梅州市五华县狮湖管理中心位于五华县龙村镇,管辖面积102.1平方公里,距离市“一号工程”梅州(五华)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约12公里。依托现有的资源优势,打造梅蓄新村乡村民宿、先河村自然生态旅游、大梧——榕溪村山涧漂流、翻新村客家美食、留畲村红色教育基地人民会堂,以及翻新、大梧、榕溪、先河村“四村联动”新农村建设项目。	2021—2026	250000	220000	五华县人民政府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是
					11904283	6011937			
					合计				

二、公共服务项目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梅州市	梅州市坚真市民服务中心(综合体)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48.7亩,内设“一厅五馆”,分别是市政服务大厅、坚真事迹陈列区、市文化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馆、市图书馆和市足球文化馆。项目计划总建筑面积52,000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其中市政服务大厅约20,000平方米,坚真事迹陈列区500平方米,市文化馆8,000平方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馆3,000平方米,市图书馆3,000平方米,市足球文化馆5,000平方米。建成后将成为全市市政服务和文化熏陶的重要阵地、梅州城市建设的标志性建筑、宣传推广“世界客都-长寿梅州”的靓丽城市名片。	2021—2024	35000	35000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新建	
	梅州市公共文化智慧联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通过系统建设,对全市公共文化场所进行远程监控和智慧管理,实现市、县、镇、村文化资源共享和联动开展。	2021—2025	500	500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新建	
	梅州市应急广播系统建设	项目按照五级联网模式(省、市、县、镇、村五级联网管控)和分级建设原则,推动市、县应急广播系统立项和建设,主要包括1个市级播控中心、8个县镇播控中心、123个镇级管理系统和2057个村级终端设备。	2021—2023	5000	5000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叶剑英元帅纪念馆布展升级	项目拟在建筑面积7200平方米的陈列馆内增加叶帅生前使用的实物,全方位充实展陈内容,更新展陈技术和形式,达到与国内同类型的伟人纪念馆同步的水平,运用现代化的科技手段生动展示叶帅生平伟人和伟人精神。	2021—2025	6440	6440	梅州市叶剑英元帅纪念馆管理局	新建	
梅江区	梅江区文博艺术中心	项目包含博物馆、图书馆、群众艺术馆(文化馆)、会展中心等4幢建筑,配套建设梅江文化广场,可供市民休憩、游玩和举办大型演出、活动。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展现“千年嘉应”深厚历史底蕴、丰富市民精神生活的地标性建筑。项目总建筑面积约85000平方米。其中:文化馆15000平方米、图书馆15000平方米、博物馆2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0000平方米,会展中心10000平方米,建筑层数10层,为框架结构。	2021—2025	78000	78000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梅江区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活化利用项目	项目对位于三角镇的熊锐故居进行修缮改造,建设华南研学-梅州纪念馆,总建筑面积1380平方米。同时对其余6处办学纪念地(包括安善庐、大觉寺、金山顶博物馆、乐育中学、守成居、侨建楼,总建筑面积约10790平方米)进行修缮改造,树立人文历史信息牌、完善室内展陈、提升周边环境。	2021—2022	5100	5100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长口镇红色文化教育研学基地项目	项目规模约45000平方米。包括一是提升改造陈公坪范围革命旧址建筑群;二是革命烈士纪念馆、纪念馆提升改造;三是提升改造红色街区景点;四是国防训练基地建设(配套红色旅游公路);五是党建主题公园和碧道红色长廊提升改造;六是配套红色展陈基础设施。	2021—2025	12366	12366	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是
	西阳明山嶂红色教育基地建设	项目内容包括铜山革命历史陈列馆;重建铜山革命委员会旧址;修缮板盖坑、吊筒坑、上卢肚、下卢肚等5处旧址;建金鸡岭纪念馆;道路、绿化;旧址陈列布展。	2020—2022	1110	790	梅江区西阳镇人民政府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北联红色登山道路建设工程	项目总长25公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土石道、沥青(彩色)道、砾石道、间隔石道、木栈道、驿站、公共卫生间、标识系统建设工程(含导示标识、警示标识、劝示标识和路书等)、其他附属工程等。	2021—2022	1025	1025	梅江区西阳镇人民政府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梅江区	北联红色教育基地	强化北联、塘青、双黄三村联动，实施生态休闲健身绿道项目，扩大双黄农业采摘优势，建设集革命传统体验、红色教育培训、生态休闲健身的红色文化旅游区。	2020—2023	9300	7300	梅江区西阳镇人民政府 梅江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梅县区博物馆	项目规划建设总用地10695 m ² ，建筑占地4505.13 m ² ，总建筑面积20228.10 m ² 。新博物馆拟设红色教育、党史教育展馆。	2021—2025	30000	30000	梅县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新建	是
梅县区	九九嶂革命教育基地	项目提升基地沿道路建设、配套场馆建设，结合周边自然生态、传统文化、特色乡村等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以九九嶂革命历史纪念馆为龙头的红色精品旅游线路，完善周边以线带面推动红色旅游产业发展。推动梅南镇水美村九九嶂革命根据地打造国家3A级旅游景区。	2021—2025	50000	50000	梅县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新建	
	红色旅游精品线路	项目深入挖掘革命老区红色遗址、南粤古驿道沿线的红色名人故居等红色旅游资源，打造南粤“左联”之旅，原中央苏区县红色革命旅游精品路线。形成以红色教育、客家文化、生态休闲、乡村体验等为主题的特色文化旅游精品线路，打造“叶帅故里-美丽梅县”雁洋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南洋古道-千年古镇”松口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梅南水美村九龙嶂、南口侨乡村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叶帅故里客都人家历史文化游径。推动红色旅游产业发展，加快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和红色精品旅游线路建设。	2020—2025	10000	10000	梅县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新建	
兴宁市	兴宁市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项目打造一个集导游服务、咨询、就餐、休息、购物、医疗等功能于一体的游客服务中心，用地约30亩，按照功能性、标志性、文化性和生态型的要求进行规划设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开放式展厅、特产展示展销、接待中心、旅游警务室、数据信息中心、办公区、停车场、汽车房车营地、绿化等配套设施。	2022—2025	20000	20000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兴宁)一期项目	项目利用现有党校和原兴宁高级工业学校教室、宿舍等历史建筑，结合正在建设的“一河两岸”项目和拟申报的“中大工学院”兴宁办学纪念馆，打造一个活化利用与研学教育、生态旅游相结合的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示范点。同时，积极推进甘塘村东坝朱屋(中山大学工学院旧址)修缮活化利用工程。	2022—2025	6500	6500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兴宁市委党校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兴宁市	大坪镇红色教育基地	项目首期投资6000万元，主要对故居周边9栋房屋进行拆迁、安置，打造商业一条街；以及对周边环境进行提升，对原有道路进行沥青铺设提升，增设斑马线、增设红色元素，建设白云村通往罗屏汉故居的“屏汉大道”；二期投资1.5亿元，主要以罗屏汉故居为基点，总占地面积约478亩，建设内容包括：粤赣边区红军纪念馆广场、烈士纪念碑、故居道路升级改造、罗屏汉烈士墓地、实体体验馆等区等主要景点，以及对中共五兴县委会议旧址、兴宁县革命委员会旧址等革命旧址进行修缮。	2022—2025	21000	21000	大坪镇人民政府	新建	
	修缮榑华围、李和美、玉成围、善述围、磐安围等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	按照上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审定的修缮方案进行修缮。	2020—2025	2500	2400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罗香林故居等名人故居的修缮及活化利用工程	项目对具有突出纪念意义的名人故居进行修缮及活化利用工作，促进文旅融合。	2023—2025	3000	3000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兴宁市	兴宁版画提升发展项目	项目建设磐安国版画创作实践基地,打造两镇五村十里版画长廊,活化利用罗清桢、陈铁耕、陈卓坤、罗映球等著名版画家故居,设立新兴木刻运动版画展示馆,推动版画进校园、进景区,不断提升兴宁版画影响力。	2021—2025	2000	2000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镇(街)文化体育活动中心提升工程	充分利用现有公共绿地、河湖沿岸等空间,建设镇(街)文化体育活动活动中心,完善广场公厕、表演舞台、健身步道等公共设施,提升周边环境绿化等。	2022—2025	3000	3000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兴宁市中心城区文化体育设施建设提升项目(四馆一场)	项目建设兴宁图书馆、兴宁美术馆、兴宁游泳馆、兴宁文艺体育馆、兴宁蹦床馆、兴宁青少年文体活动馆和兴宁市民广场。	2021—2030	72000	31800	兴宁市住建局	续建	是
	黄粤兴(东征军指挥部旧址)活化提升项目	项目对革命旧址进行修缮提升,丰富游览内容,完善周边道路等各项旅游基础设施。	2022—2025	1800	1800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罗岗镇红旗村红色革命交通站	项目主要对进行整体修缮及改陈布展;还原红旗村红色革命交通站山后石岩下秘密取信的场景,对沿途山路进行红色氛围营造;利用闲置红旗小学,打造中共东江特委兴宁地下交通站事迹陈列室;结合新农村建设,完善游客中心、卫生间、生态停车场、景观道路等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类型为修缮建设类和改陈布展类,项目占地面积1000㎡,项目建筑面积300㎡,项目展陈面积200㎡。	2020—2025	1631	1456.54	兴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仁居古镇文化旅游综合体	项目位于仁居圩镇及周边区域,主要包括占地游客服务中心、大型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文创基地、美食街、休闲街区等项目。	2022—2030	19000	10000	平远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平远县	平远县游客服务中心	项目规划建设包括游客服务中心(兼具旅游咨询、旅游综合管理等功能)、大型生态智慧停车场、旅游厕所等项目。	2022—2030	10000	3000	平远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平远县红四军纪念馆改陈布展工程及新时代红色文化讲习所项目	项目规划1300平方米纪念馆改陈布展,新建约800平方米讲习所。	2020—2025	2497	2497	平远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平远县革命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	项目修缮改造纪念碑、纪念馆、红色文化长廊、门牌坊、功能布展、停车场等。	2022—2024	5664	5664	平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新建	
	平远县仁居镇红四军麟石之战旧址公园项目	项目建设遗址场景现场还原、环山步道、亲水公园、配套公共设施等。	2021—2025	3000	3000	仁居镇人民政府	新建	
	“仓海诗廊”文化建设项目	项目进行“仓海诗廊”文化建设,占地2万平方米。	2019—2022	1700	400	文福镇人民政府	续建	
蕉岭县	蕉岭县“三馆一园一道”文体综合体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文化馆改扩建;图书馆改扩建;博物馆改扩建;太行山健身步道提升改造;社区体育公园。	2021—2025	11300	11300	蕉岭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丘成桐祖居AAA级景区建设项目	升级改造景区道路、旅游标识牌、停车场、旅游公厕、游客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	2021—2026	58000	45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蕉岭县东岭AAA级景区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升级改造景区道路、旅游标识牌、停车场、旅游公厕、游客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	2021—2026	51000	43000	蕉岭县人民政府	新建	是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大埔县	大埔红色旅游接待中心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旅游综合服务区、滨水栈道区域、梅潭河碧道工程三个部分。旅游综合服务区，是项目的核心区域，规划建设大埔红色旅游接待中心，占地面积282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466平方米，内设接待大厅、特色食品与展销区、餐饮购物、休闲娱乐、汽车租赁、换乘服务、旅行社服务、影视厅、医务室、游客休息区等，周边设置旅游公厕、大型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滨水栈道区域，是休闲观光区域，主要包括滨水栈道、水景生态景观、红色智慧长廊栈道及红色智慧长廊浮雕栏杆。	2021—2025	20000	20000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大埔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三河镇人民政府	新建	
	桃源镇万德福陶瓷美术馆建设项目	项目规划在桃源镇工业园主入口处，建设集陶瓷展览及玩陶体验于一体的高端陶瓷美术馆。规划建设用地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	2020—2022	12000	10500	桃源镇人民政府	续建	
	大埔县图书馆	项目建筑面积为6500平方米，建设为全县文化地标性建筑。可容纳800人在馆，预计藏书将达到50万册。	2021—2025	10000	10000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是
	三河坝战役纪念馆综合提升项目	项目串联三河坝干部学院、三河坝战役纪念馆、朱德指挥部旧址、余里古驿道等红色、古色资源，争取实施余里村三河坝战役后方物资补给处和后方医院修缮布展项目以及江城村韩江源码头、游轮、人工沙滩项目，设置“红色教育、红色旅游、红色影视、红色康养”四个板块，打造大埔文化旅游“月亮工程”，从现有国家3A级旅游景区提升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	2021—2025	20000	20000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南方工委旧址综合开发项目	项目以中共南方工委旧址为核心，充分利用得天独厚的红色资源优势，修缮罗明故居、中共南方工委旧址和“天成商号”，新建成闽粤赣革命历史陈列室、游客服务中心、文化长廊、宣誓广场、大型生态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打造“大埔角-小延安”国家3A级旅游景区，打造内容丰富、形式多样、主题鲜明的红色教育基地。	2021—2025	10000	10000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闽粤赣边区党委和边纵活动旧址综合开发项目	项目拟对启明寺、乾泰楼、昌后堂、金山下革命旧址等进行修缮，新建配套游客服务中心，大型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等配套设施，打造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红色教育示范点。	2021—2025	10000	10000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青溪中央红色交通线综合开发项目	项目位于大埔县青溪镇，计划打造成国家4A级旅游景区。包含棣萼楼中转折保护利用工程、中央红色交通线纪念馆建设工程、多宝坑小站保护利用工程、红色交通线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红色交通线规划编制、开发水陆秘密转移线保护利用工程。	2021—2025	20000	20000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张弼士故居旅游区升级改造工程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5.76万平方米，以创建国家4A级景区为目标，完善游客服务中心、张弼士故居、张裕酒文化区、葡萄酒体验馆、美食街、文化街、葡萄种植园等旅游配套设施、果蔬采摘体验教育基地，将张弼士故居旅游区打造成为集文化展陈、农耕科普、旅游体验等于一体的综合旅游区。	2020—2022	15000	10979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西河镇人民政府	续建	
	丰顺县坚真文体中心	项目占地面积72亩，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建设体育馆、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档案馆、游客服务中心及配套设施。	2019—2021	55000	35000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丰顺县	修缮及活化利用八乡山东江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遗址、黄金李坚真故居、汤南崇德善堂——八一南昌起义军汤坑战役旧址、八乡山镇小溪村红色革命遗址群等	按照上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审定的修缮方案进行修缮和活化利用。	2021—2023	47500	47500	丰顺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乡村应急广播喇叭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全县融媒体中心应急广播喇叭平台, 17个乡镇(场)建设镇级应急广播喇叭平台, 282个行政村建设村级应急广播喇叭平台, 接入省、市应急广播平台。	2020—2025	2100	2035	丰顺县融媒体中心	新建	
	丰顺县城有线电视网络光纤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在城市内有线电视数字电视用户进行网络光纤升级改造, 建设超高清广播电视传输网络。	2020—2025	2200	2070	丰顺县融媒体中心	新建	
	五华县文化馆迁建项目	项目建设占地面积1500平方米, 建筑面积4980平方米, 室外活动场地1000平方米, 馆舍建筑包括: 群众活动用房、教育培训用房、展厅、室内剧场、电子阅览室、业务用房、管理用房、辅助用房等。	2021—2025	6500	65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五华县	五华县博物馆迁建项目	项目按照二级馆标准建设, 建筑面积8000—10000平方米, 陈列展室4个, 临时展示3个, 库房、报告厅、功能室等。	2021—2025	6500	65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五华县全民健身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集全民健身裁判员培训、全民健身娱乐、全民健身文化交流和全民健身运动项目竞技等为一体的全民健身中心, 主体由足球场、羽毛球馆组成, 并配套培训中心、健身中心、健身广场等公共体育设施, 并提供体育健身服务(含资讯、科普及健身场所、教练预约等)为主要功能的网站、APP、公众号、小程序等互联网平台。	2019—2021	18000	18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五华县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总体规划用地面积: 30647.89平方米(合46亩, 其中包含约占4.6亩的油站建设规划用地), 建筑总面积约10114.62平方米, 建设服务中心楼1号楼、2号楼、3号楼、多功能生态停车场、车行道、入口大台阶、中心广场及茶文化广场、玻璃风雨廊、护坡及配套设施。	2018—2021	9387	2166	五华县人民政府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五华县图书馆迁建项目	项目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建设藏书区、借阅区、咨询服务区、公共活动与辅助服务区、业务区、行政区、行政办公、后勤保障区、技术设备区、绿化用地、停车场等。	2021—2025	6000	6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梅州五华苏区革命历史博物馆基础设施、装修、布展项目	按照省级博物馆建设标准及建筑设计规范, 拟对博物馆基础设施及室内装修、红色革命文物陈列大厅进行陈列布展, 具体建设内容包括博物馆入口广场面积6070㎡, 外立面装修面积8430㎡, 室内功能室装饰面积7235㎡, 布展陈列面积6300㎡等, 室内装修装饰、陈列布展、布展装修、多媒体系统设备、智能化三网系统、电梯安装、消防设备及安装、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安防设备及系统等。	2019—2022	7476	5484	五华县人民政府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是
	五华县镇级综合文化站、村(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的功能场室和文体广场等进行提升优化。		2021—2025	10000	10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是

所在地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时期投资计划(万元)	责任单位	建设阶段	是否列入市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五华县	打造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中山大学农学院办学旧址和南粤古驿道——大眉山段	对中山大学农学院办学旧址进行修缮和活化利用,打造成为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之一;提升改造南粤古驿道——大眉山段整体环境,打造古驿道旅游线路。	2021—2025	15000	15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续建	
	狮雄山遗址公园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规划总面积为139.31公顷。遗址公园区内规划五个区:遗址展示区、考古预留区二处、管理服务区、科普教育区、环境协调区。狮雄山遗址博物馆,服务中心。	2021—2025	30000	3000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五华县长征人物故居修缮及布展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4100平方米,主要围绕“一馆九故居”进行整体开发。打造“五华县长征人物事迹陈列馆”及“曾国华故居——赖绍宏故居——周亚木、周鉴祥故居——胡安烈士故居——李继生故居——刘愈忠故居——邱林华故居——马文故居——魏挺群故居”的整体修缮及局部改陈布展工作。	2021—2022	2580	2580	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新建	
	古大存故居及五华农民运动旧址群保护利用项目	项目依托梅林镇创建“红色旅游小镇”契机,系统盘活红色旅游资源。建设“大存故里”红色旅游景观带、“梅林村、优河村和梅南村三村联动乡村振兴红色示范点”、建设“古大存故居”“德公祠——优行乡农民协会旧址”“庵子塘——中共五华县委旧址”“梅冈寺——五华县农民自卫军训练旧址”“五华苏区革命历史博物馆”为五节点的县级示范党校——中共五华县委党校现场教学点。	2021—2025	2000	2000	五华县人民政府	新建	
合计				876676	760652.54			

附录二：

县（市、区）发展指引

一、梅江区

一是大力推动文商旅融合的城市旅游发展。加快“一城两坊”升级改造，优化街区业态，打造音乐、艺术、诗歌小剧场、文创集市等特色活动，激活夜市经济，近期重点推进望杏坊历史文化街区升级改造。进一步增强时光梅州、万达广场、万象江山等旅游商圈吸引力，引入多种类型的演出、节庆、秀场，激活文旅消费。培育更多高品质的精品酒店、文化主题酒店、特色民宿等度假产品，支持客天下景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整体规划建设清凉山景区，编制景区旅游规划，配套建设游客服务中心、标识系统、智慧旅游系统等旅游服务设施。二是围绕“林风眠艺术品牌”，积极拓展文化旅游、艺术教育、主题演艺、公共艺术等领域。重点建设以阁公岭村、新联村为核心的“画里西阳”艺术乡村影视基地，探索艺术介入乡村发展新模式。加快推进林风眠美术馆建设，打造梅州文化艺术新地标。三是优化文旅公共服务，引导时光梅州从商业区思维向城市服务枢纽思维转变，完善城市休闲配套和旅游集散、形象展示功能服务，打造梅州“城市会客厅”。加快推进梅江区文博艺术中心建设。

二、梅县区

以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抓手、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为重点，推动文化和旅游业转型升级、集聚发展，建设梅州文旅强区。

一是推动雁洋镇建设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粤东旅游第一镇”，积极探索公共产品平台驱动的发展模式，引导传统度假区打开大门，通过出租、参股、物业管理等形式将闲置度假物业流转给小微精品度假企业主，推动寡头开发向多元共生转变，建设以山地精品度假为特色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二是整合丙村、雁洋、松口三镇华侨文化资源，建设华侨文化旅游经济合作试验区，打造对外交流和华人华侨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三是围绕叶剑英元帅名人效应，依托叶剑英故居、纪念园及周边自然、人文资源，发展以人物事迹为主题的国防教育红色研学产品，打响“叶帅故里”品牌。推进九龙嶂东江革命根据地、同怀别墅“九月来信”遗址群等重点红色旅游项目建设。四是将“相约梅县”打造为宣传展示文旅业态、促进文旅消费的综合平台，加强优质文旅内容输出。

三、兴宁市

一是依托兴宁互联网产业优势，积极发展文旅领域数字产业，引导云旅游、云演艺、云娱乐、云直播、云展览等新业态发展。建设一批以智慧化、数字化产品和服务为特色的旅游景区、度假区和村镇，打造梅州智慧旅游样板。二大力发展康养旅游，积极引导文化、农业、医药、互联网、房地产等产业向康养旅游业延伸和发展，以玖崇湖旅游度假区、广东明珠养生山城、客天下·熙和湾花灯文化特色区等养生保健特色平台为依托，鼓励引入科技化、专业化的健康管理、医疗康复、养生养老机构，推动

玫崇湖旅游度假区创建以科技康疗为特色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三是发挥中央苏区资源优势，提升革命旧址、名人故居的活化利用水平。四是积极发展乡村休闲旅游，培育一村一品示范村，开发特色旅游产品，加快旅游驿站、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等“八小工程”建设。五是以文旅思维推进兴宁南站综合枢纽客运站建设，打造具备游客集散中转、旅游咨询、形象展示、产品营销等功能的旅游集散服务综合体。六是谋划建设兴宁市体育文化演艺馆，促进文体融合发展。七是全力推进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以特色旅游文化为纽带，整合红色旅游资源，融入美丽乡村建设，打造精品景区；充分发挥“旅游+”综合带动作用，促进旅游与文化康养、农业生态、工业制造等多业态融合，为旅游产业铸魂；逐步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加快游客服务中心及旅游精品线路建设，打通旅游交通瓶颈；积极搭建兴宁市智慧旅游平台，加强全域监管能力；大力实施旅游品牌战略，办好活动、做好宣传，通过旅游营销塑造特色鲜明的旅游目的地形象，打响“旅游到兴宁”品牌。

四、平远县

一是依托国家森林康养基地品牌优势，大力发展森林康养产业。积极培育森林康养市场主体，鼓励社会资本以合资、合作、租赁、承包等形式进入森林康养产业，支持医疗保健机构、养老机构、国有林场、森林公园、旅游开发公司等相关行业经营主体参与森林康养项目建设和经营。重点推进南台卧佛山景区、长布

半岛度假区建设。二是培育形式多样的森林山地节庆活动品牌，对接市场热点创新“一县一品”活动，融入徒步游、音乐节等时尚元素。开发培育森林瑜伽、乡村马拉松等体育项目品牌。三是大力发展红色旅游，推动红四军纪念馆升级改造，整合周边乡村、生态资源，完善休闲商业、集散服务等配套设施，整体建设为公园式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培育红色研学产业。四是积极发展以酒水饮品生产为特色的工业旅游，打响“健康山水”品牌。围绕白酒文化开发工艺展示、酿造体验、餐饮旅游等特色产品。鼓励绿叶矿泉水、南台岩泉、五指石山泉水等品牌企业开发研学旅游产品。

五、蕉岭县

一是借力“成桐效应”，大力培育发展以高端会议服务、教育培训竞赛为核心，以研学度假、康体疗养为配套的文旅领域数学产业。高水平推进蕉岭县数学小镇建设，加快完善交通、餐饮、住宿等配套设施。深化与院士团队、高校、科研机构、知名企业合作，推动在蕉岭设立分支机构。二是加快发展大健康产业，依托广东大健康高科技产业园、华清园等健康产业支撑，引进高端医养综合体，打造集健康管理中心、公园式医院、养老机构等于一体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三是发挥蕉岭“台胞之乡”优势，加强与台湾在休闲农业、乡村文创方面的交流合作，积极引进台湾休闲农业运营商，培育创意农场、精品民宿、科技农业等休闲农业产品。四是优选长潭旅游区、九岭村、白马村等区域，引进知

名精品酒店、民宿品牌，培育石窟河精品民宿产业带。

六、大埔县

一是发挥“世界长寿乡”品牌优势，整合富硒农业、南药产业、生态山水等康养资源，推动大健康产业进入实质性布局，打造梅州生态康养文旅融合之星。重点推动中医健康养生产业园、瑞山生态旅游度假区、蜜柚特色旅游康养开发项目、梦里水乡密坑康养度假村等康养产业基地建设，积极开展药膳美食、功能饮品、药食同源产品的研制、开发与生产，加大森林康养、中医保健、康复医疗等特色养生服务供给。二是以高陂水利枢纽工程水库为核心，串联周边景区景点，按国家5A级旅游景区和国家级水利风景区标准建设九龙湖风景区，开发水上休闲运动产品，建设环九龙湖风景道（韩江绿道）。三是提升红色文化旅游，加快建成三河红色小城镇、三河坝干部学院等重大项目，加强青溪镇中央红色交通线站（点）的保护和修复工作，开发“重走中央红色交通线”研学体验项目。四是建设、提升一批A级旅游景区，实现全县各镇A级景区全覆盖，重点推动张弼士故居旅游区升级改造。五是依托高陂镇陶瓷产业集聚区平台建设，丰富陶瓷文化旅游体验，打造陶瓷艺术酒店、餐厅、陶瓷文创基地等。六是全力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提升旅游要素品质，以打响生态康养文旅品牌为目标，推动“县域旅游”向“全域旅游”转变，全力打造成为文化彰显、山水特色鲜明、生态景观独特、康养休闲于一体，深受游客喜爱的旅游目的地和集散地；推进融合发展，

培育旅游新业态，大力发展医疗健康养生旅游、体育旅游，开发徒步行走、休闲骑行、登山等形式多样的体育旅游产品，加大精品民宿、文化主题饭店、经济型和商务型酒店、露营、帐篷酒店等新型住宿业态的招商引资力度；重点打造以“血色三河”“客家之子-田家炳”为主题的演艺节目和以“客家非遗大餐”为卖点的小吃文化，加快提升大埔县文化旅游美食节等品牌节庆活动，大力发展大埔夜经济；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大埔文化旅游接待中心，构建“1+4+N”的旅游集散咨询服务体系，积极推进智慧景区、智慧旅行社、智慧饭店建设，建立集交通、气象、治安、客流信息等为一体的旅游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七、丰顺县

围绕“风情温泉康养城市”，整合全县温泉、森林、南药、体育赛事等康养旅游资源，发展高端医疗、康复疗养、温泉民宿等新业态，推动传统温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升级，建设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以“客潮风情”为主题，提取埔寨火龙、畲族文化等特色元素进行公共艺术创作，营造客潮风情浓郁的城乡风貌。一是围绕邓屋、丰良、汤坑、汤西、留隍等9个地热田，通过丰富温泉游憩方式、引入温泉旅游综合体、引入高端温泉度假品牌、引入康疗服务系统，培育温泉民宿、温泉公园、温泉博物馆等多类型产品，重点推动留隍镇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二是依托新南方青蒿药业、深华药业等中医药产业品牌，推动“温泉+中医药”融合发展，探索开发中医药浴、中医食疗等温泉康养

产品。三是加快推进丰顺留隍潮客特色小镇、坚真文体中心、粤东游客集散中心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四是进一步挖掘中国·丰顺喜德盛国际自行车邀请赛赛事文化内涵，争取承办国家、省、市各种体育项目锦标赛，提升“一县一品”自行车品牌赛事规格。

八、五华县

围绕建设“文化之乡、足球之乡、工匠之乡”品牌优势，推动文化旅游体育深度融合发展。一是以展现古今优秀文化、木偶戏、采茶戏等为内容，努力推出一批独具原创性又极具观赏性的演艺产品，加强对五华石雕、金木雕、诺华硅胶、五华红木等文化产品的开发研制，提升五华旅游文化产品的故事性、艺术性、创意性，增强旅游文化产品的竞争力。二是充分利用“山、水、泥”生态资源，扎实推进五华热矿泥温泉山庄升级改造，充分利用合江电站、上坝电站、沿河提和寨顶巷古村落，打造琴江河畔水上游和夜间游；借力抽水蓄能电站，推进龙狮湖旅游区建设，结合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和乡村振兴战略，打造“益塘流域-十里水乡”和维龙村五彩缤纷温泉小镇等项目建设。三是大力推动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加大对古大存故居、狮雄山遗址内涵挖掘，加强对黄国梁、曾国华等名人故居的保护修缮和活化利用，建成一批高质量的红色教育基地，打造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四是大力推进足球运动发展，让足球成为五华最鲜明的城市名片。立足县域深厚的足球文化资源，把足球之乡品牌与城市文化价值互融共进，围绕足球赛事旅游、参观地标性场馆、名人故居、足球运

动体验，兴建现代足球博物馆，研发足球上下游产品配套，建设一批足球精品景区景点，重点推进球王故里文化旅游区创4A级景区、中国内地现代足球发源地—五华元坑遗址景区创3A级景区，申报五华横陂足球特色小镇为国家级体育旅游示范基地，把五华建成生态环境优美、足球文化特色显现、足球氛围浓厚的足球休闲、训练、比赛为一体的足球文化名城。五是深挖文旅体资源，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以梅州客家冲超为契机，打造一批旅游+足球引爆点，做大做强一批特色文旅体品牌，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旅游景区和品牌。深化“旅游+”战略，加快县级游客服务中心建设进度，持续推动旅游与农业、教育、体育、健康等行业融合发展，打造一批体育旅游、研学旅游的示范基地，创建乡村振兴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等品牌；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质量，依托美丽乡村，充分植入乡村文化元素，大力发展精品民宿、森林人家和家庭型旅馆；挖掘地方风味小吃和美食佳肴，推出绿色生态、特色民俗等菜系，打造地方特色餐饮集聚区。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
梅州军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